

風聲
故山嘯

小說一集

查米

楊樸之等著

萬里文化企業公司

內容介紹

这里收集的十三篇小说，所触及的生活面颇为广泛。有侧面写出紧急状态时期老百姓的处境的，有反映五十年代学运的一个断层的，有鞭挞一小撮「为人师表」的不负责任作风的，有讽刺一部份「白领职员」的市侩习气的，有对高风亮节的歌颂，也有对贪污腐败的暴露，有工人的血泪，也有儿女的私情。这些作品的共同特色是：形象活鲜，文字生动，是已故杏影先生主编的「文风」副刊上一批极有份量的作品。



查 米

楊樸之等著



萬里文化企業公司

封面設計：歹 羊



查 米 (小說一集)

出 版：萬里文化企業公司
地 址：341, Jalan Membina
Barat, Singapore 3.
承 印：理想紙品印刷公司
日 期：12. 1972 再版

定 價：M \$ 1.30

目 錄

查 米	杨朴之 (1)
登 记	杨朴之 (9)
“误会”	克 民 (17)
助学会	蓝 稿 (26)
荒唐先生	痴 弢 (41)
镜 子	斯 君 (50)
婆媳之间	鸣 笛 (59)
绣嫂与锦姆	结 崖 (75)
荔枝恨	莊稼人 (84)
一个人死后	铮 英 (93)
阿清叔的死	克 坚 (99)
隆头叔	黄 曦 (108)
李排长	黄 曦 (114)
*	
编后记	李 向 (132)



查 米

楊 樸 之

(一)

时份还很早……正是人人睡得正熟的时刻，街场上就轰轰滚了起来。起码有成十辆的军车，在街场上没头没脑地驶来驶去。除非你是个聋子，要不然你包听得到：这辆军车刚停火，那辆军车又嘟嘟地响起了；明明那辆在转弯，而这辆又向後退得轰轰响了。马打仔和兵古佬，不时在车上，此应彼和地呼喊，似怕没人听得见他们那一把雷公声似的。

街场上的舖子，还是静静地没点儿动静。那两排低矮的店舖，依旧驼着背，伏在街路的两旁。

清早的雾气很浓，迷迷蒙蒙地遮盖了远近。路旁沟边仅有几头小草，叶子上都沾湿了露水，软搭地摊在地上……

远近都没点火光，只有军车的车灯，直线地射来射去；不时打板缝间，或门头上通风的铁丝网的空格间，照进屋子里来，又立刻随着军车的走动，闪了出去……

(二)

开在街尾的银昌洋货店的头家——思年伯，一家子早就给那阵阵轰轰响的车声，吵醒来了。思年伯摸出了床头的手电筒，向板壁一照，看了看说：“五点都还没到，……又搞甚么把戏啦

“总没出了事吧？”隔牀的思年婆，轻声地不安地问了问。

“鬼知道，根本没听到枪声啊！……昨夜上了牀，直到转点（一点）了，才睡落觉呢！”

“听听看：有派兵出去吗？”

车声倒够响呐，起码也有十几辆呢！……若有事，一定好严重啦！莫真又来一次……

“阿爸，你听：有打门的声音呢！哪，碰！碰！碰！”

思年伯听了阿狗仔的话，立刻尖起“耳公”听：不错，远处店舖的门板拍得碰碰响；而且还夹带着一些听不清楚的，叽哩呱啦的人声。

“又来查？上个月才来查呢！……哼，神气有得搞！”

思年伯立刻爬起身来，於是牀板吱查地响了好几声；隔牀的思年婆，也一个欠身，撑起身来。

“替细佬哥（小孩子）多著几件衫吧，准备好。——你牀头有火柴吗？把‘火水’灯点着来。”

思年伯下了牀，打开房门，照着电筒走了出去。思年婆擦了一根火柴，点亮了火水灯。而几个细佬哥都起身来穿衣了。

碰，碰，碰，打门的声音渐渐近了，夹带着的人声，也越来越大声！越听越清楚了。

“米，米，查米，……快把米桶抬出门口来！”

“呵，原来是查米的。”思年伯走了进来：

“嗯，阿狗仔妈，我们的米不会有多吧？……”

“多是不会多，怕，怕会少了两三斤。”

“少了两三斤？”思年伯可跳了起来：

“塞到那里去啦？”

“还不是塞肚塞光了！”

“一两都不准少呵！怎么办？……还少了两三斤。……”思年伯急得团团转：

“等一下查到，怎样交代？——一定又说你拿去接济囉！……”

“那，那怎么办？……都是这几个饿鬼，”思年婆说着，恨恨地用手指，在阿狗仔的头上，指了指：

“成日都说吃粥不饱，要吃饭！现在，吃你的死人头去……！”

“你就咒上千声万声都没用。——快去把米桶拓来！”思年伯的火气，不断地往上升。

碰！碰！隔壁里兴哥的杂货店的门板，给拍得碰、碰响了。

“米，米，查米，……快把米桶拓出来！……”催的人，也催得上气不接下气。

“称拿来——唉，又没称！”思年伯慌了起来。——这少了的两三斤米，的确难交代。说吃了，人家只准你吃粥，你竟敢吃饭，叫人怎么相信？那么，少了的又塞到那里去了呢？拿去接济？这就得上吊啦！

“没称，你就用手貌貌（试量）看。”思年婆也没个主意。

“貌？——人家是用称来称，不是用手来和你貌！”思年伯急得气 啾啾地。

“拿东西贴在米底下？——”思年伯心头一亮，顿了顿。

“查到了怎么好？……沙拉（犯法）喔！”思年婆不听还好

听了心更慌！

碰，碰，碰！门板声拍到思年伯的头上来了。思年伯两公婆同时跳了起来，一时木木地连动都不敢动。

“查米，……米，快把米桶拓出来，米牌也拿出来！”

“就来！就来！”思年伯慌张地应了几声，虽然这本不需要的。

一阵寒气从脚底沁入，思年伯的一双脚不由咳咳颤了起来啦！

（三）

这查米的把戏，在这街场上搞了好几次啦！每次都是在天还没亮的时份，就出来拍门打地的；喊的喊来，催的催，人人的好觉都给吵醒了。

现在的米粮，还是配给的：男人，女人，大人，小孩，笼总都规定了份量，——吃不饱来饿不死。但还是粮食“外流”所以时不时就来一次没得防範的搜查。过多的，就有得嫌疑啦！

马打寮的铜钟，噹噹地打了六下，外面的天色已大白了。街上有不少的人声，店舖的大门，也陆陆续续地，乒乒乓乓地打开来了。家家的米，一桶桶地摆在门口，米牌便一张张地放在米桶上。

查米是由上街开头，一家家顺着秩序地查下来。那查米官带了一批的随从：拿称的拿称，拿袋的拿袋，人马相当浩荡。

思年伯两公婆，一心七上八落地站在大门口。——刚才他两口子，还打天井那边，偷偷地爬过隔壁里兴哥的杂货店去，想借个三斤米，凑个足数。可是，没料到里兴哥也给搞到起坐不安：他的大米牌的米粮存量，竟少了五十斤。

“窝公（罚款）还不打紧。……”里兴哥够颓丧地说：

“莫吊销了大米牌，还请你去吃乌豆饭，那才上天入地都难囉！”

思年伯听了，没话好说，唉了一声，两公婆又偷偷地爬了回来。……

（四）

这当子，思年伯和里兴哥两家子，够心焦地等着。

眼看一家家好顺利地查过去，而且只有多了米被收买，并没少了米的，思年伯的背上可好端端地沁出一把冷汗来了。并且不得了，越等越心焦，比坐在针氈上还难受，於是，两公婆顶起嘴来。

“下次吃粥就吃粥：两餐粥，一餐饭，不能改……莫搞到像现在，一”说到这里，思年伯改低声音：

“吃多了三斤米，哼，叫你死也死不出来！”

“细佬哥，饿不得……”

“饿不得？——吃杂粮啊！蕃薯不会买多几斤来煮，你不会打算？……日头晒老的咩？”思年伯越讲越撞火。

“你才是日头晒老的！——你做男人的也不会出个主张？”思年婆也满肚的怪怨：

“鬼知道他会来查得这么快，上个月尾才搜查一次嘛！……连你自己都说：吃粥肚子饿，要吃饭，还……”

“我要顾生意，没这般闲来出主张。料理三餐是你妇人家的事，还嘴硬？……”

……思年婆一时给顶得没话好说。

脚步声近了，这当口已查到隔壁里兴哥的杂货店来啦！里

兴哥的门口，並没摆有大米桶；因为他是代理配给米，有的是大米牌。所以，里兴哥只拿出大簿来给搜查官查。搜查官翻了翻，粗枝大叶地对了对，便交还给里兴哥。然後带了随从，走到思年伯的门口来。

里兴哥总算放下了心头的重担子，一身喷鬆得够开心。而思年伯的心头，可压下一块大石头啦！不过思年伯还是强笑起来，自动帮手称，帮手查。但是，那搜查官却偏偏抢过米牌来，自己查，自己看；然後，便叫“下手”称米。

思年伯的额角上，早就冒出冷汗来了。

“Sa-puloh Kati (十斤)。”称米的马打，看了看称星说。

“Sa-puloh Kati?”搜查官看了看真米牌，不信地问。

“Ya (是)。”那个再看了看称星说。

“怎么少了三斤？——嗯？”翻了翻白眼，搜查官盘问起思年伯来。

“嗯，嗯，是，是……”思年伯慌到结舌。

“那里去了？……接济……”

“不，不，不，……”思年伯一听到接济，心几乎跳出胸口来，连忙摇手说：

“不，是，是因为细佬哥吃粥吃不饱，要，要吃饭，所以便煮饭，……多吃了三斤。……”

“那里可以，皇家规定每人每天多少米。不能多吃一粒！”

“是，是，我知道。——这是我老婆不会打算，少吃杂粮，好像蕃薯啦……请你多隆一次，以後我们一定不会少了，一定不少！”

“嗯，嗯，是我煮饭给细佬哥吃的，我，我一时没打算。”

我们都是好人，……这一点米自己都不够吃了，……嗯，那里还会给人家吃？……”

那搜查官横起脸，看了看思年伯两公婆。——思年伯偷看了一眼心跳得更厉害啦，手脚早冷了一截呢！他老知道，那搜查官要说的一句话：操有生杀之权。

“好，这次亲猜（随便），不捉你；但是，下次还这样，就没情好讲囉？……”

“啊，多谢，多谢，真正多隆，多隆！下次一定不会少，我们可以吃杂粮，好像蕃薯啦，芋头啦！……多谢啊？”思年伯如得救一般，再三多谢。

查米的人马走了过去，思年伯心头的那大石，也给带“走”了；这下子，一身都喷鬆起来啦！

“哼，走了屎运！”思年伯摇摇头，笑在心里；随即好神气地吩咐：

“米桶快拓进去，阿狗仔！……早上吃！罗知！米留来中午煮饭！”

“米会够？——一天吃两餐饭？……莫又少了几斤米喔！”

“怎么不够？——两餐粥的米，当一餐饭来煮还不够？……真是识除不识算，打米换芋卵。”思年伯真是一股生气啦！

踏过“五脚基”，思年伯把头探进里兴哥的店里去，见了里兴哥就说：

“你的运气好，少了五十斤都……”

“嘘！”——里兴哥立刻用手指在嘴上一比，小声地说：

“细声一点，隔牆有耳。”随即便提高声调说：

“好久没来查啦，今天查得够顺利！……”

“嗯，顺利，顺利……”思年伯喃喃地走了回来。

(一九五五年十二月廿七日)



登 記

楊 樸 之

“喂，亚刘古，记得把客仔（顾客）买的内裤，拿来登记！”老年叔第三次转过头来，这么吩咐亚刘古。

“知道啦！”对方头也不回地应了一句。

从架底下抽出一张报纸，他就把客仔买的内裤包卷起来；随即恭敬地伸出右手说：

“师头，居民证俾我登记一下！”

“居民证？——登记？……”那“师头”显然还不知道，皇家已下令统制货物，……一切买卖都得登记这回事。

“嘿，嘿，……而家（现在）皇家讲：买嘢（东西）都得登记，——呢（这）个就係系统制啦……嘿，嘿！”

“师头”瞪了瞪眼，“哦”了一声，不说甚么，就往衣袋里搜索起来。袋子按得很高，而且塞得饱饱地。一隻手指插了进去，挖了挖，但不由拉长了嘴。於是，两隻手指插了进去，夹了夹，夹出一张白的，这不是；再夹出一张红的，又不是。

“噍，真巴拜（麻烦），登记乜嘢（甚么）鬼？”口水喷了出来，好在亚刘古闪得快，没遭到殃。

“嘿，嘿，师头，真係有办法个（的）？”亚刘古立刻陪着笑脸：

“唔登记来，又沙拉（犯法）囉！……”

“沙拉？——”没料到那个可一把声地喊了起来：

“咁多（这样多）沙拉？……平时总（还）唔够？”

“嘿，嘿，唉，老亚伯，有办法个，皇家爱（要）咁样做，嘿，嘿，……。”老年叔早就赶了前来，然后才转过头来吩咐亚刘古：

“你去替那马来人登记吧！——一条纱笼！”

“登记一下就好了，好快个。”老年叔再三歉意地陪着笑。

於是，“师头”便又吃力地掉下头，拖长嘴，在衣袋里挖呀挖的；而老年叔的一对老眼，也好不紧张地帮忙搜寻。

“×那妈！——真係放屁脱裤”。

老年叔可不由先慌了起来，哼！莫真又“丢”上十句啦！还好，没有了下文，而且那“师头”再挖了挖，索性把整袋甚么的全挖了出来，老年叔禁不住鬆了一口气。

再左翻右翻，終於在一张污黑，破烂的纸片上停了下来。

“哪！”就这么一句。

老年叔得宝似的，立刻检了起来。但是，看了一会儿，可全看不出一点儿矛头来。

“嘿，嘿，……咁烂，号码都睇唔出啦！……”

“嗨褙彩（随便）登记一个号码就得啦！”说着，可把居民证抽了回来。但，左看右看后，眉头不由皱了起来：

“号码在边到（那里）？……”喝，滑了口，这还像话吗？——号码在那里？不对，立刻改了口：

“记，记，记，啦！——记嘛！”这回可反过来要老年叔登记了。

“好，好！”

接了过来，老年叔便把那“纸片”移近眼前，想看个清楚。

嘿，了不得，——味道可触鼻呐，鼻子一皱，马上把“纸片”移了开去，远远地，眼吊吊地，看呀看的。

“2—5—8？嗯，唔係，係了；哼，又似8……8……7？……唔係，係9……9，又好似7……”

“差唔多就好啦！——8也好，9也好，记啦！”

“好，好，记就记！……”

老年叔立刻走到柜台前，打开“货物统制登记簿”，“揸”起笔，就忙逼地记着。但，忽然停下手来，头也不抬地问：

“贵姓大名？”

“龟生？……”

“嗯，唔係，唔係，——係问你叫乜野名？”老年叔赶紧转口，他老知道自己的广府话，是有限公司的。

“王亚衫。”

“黄？王？——大肚黄？小肚王？……”

“王就係王乜野大肚王小肚王？”

“呵，好！王—亚—三？”老年叔伸出三个手指，比了比：

“係唔係？……”

“唔係，衫嘛！”那“师头”往身上指了指。

“呵，衫！——黄衫，黑衫个衫。”

放下了笔，老年叔好像放下了重担一般，轻松地站了起来。

这时，门口又走进两个客仔来。老年叔便撇下那迟迟疑疑的“师头”，出来招呼了。

“年叔，还是你来登记吧！”早不早，迟不迟，这时亚刘古可在那边喊了一声。——那一定又是难惹的癞痢头啦！

“好，就来！——”老年叔一边应，一边退了进去，而且

还一边招呼客仔：

“睇啦，睇啦，帮襯，帮襯！”

而亚刘古便立刻出来应接。

这两个客仔的生意还好做，一人买了一条内裤去。——包裹好了，亚刘古照样恭敬地伸出右手：

“唔该，两位头家个居住证俾我登记一下，嘿，嘿，……”

“登记？——登记乜野？”一个可惊怪起来。

“嘿，嘿，单单居住证号码！”亚刘古苦笑着。

“甘巴拜，唔买啦！”另一个可索性要拉倒。

“呵？——唔买？”老年叔立刻跳了起来。

“你去招呼那吉宁（印度）仔！”

亚刘古听了，好像漏网的鱼似的，溜走了。老年叔便立刻转过头来，好亲热的拍着对方的肩膀：

“帮襯嘛，嘿，嘿，……係政府爱甘样做个，我地（我们）边个（那一个）爱？多手多脚！——不过，唔登记来，又话（说）沙拉喔！”

“平时搜查总唔够？——边时（甚么时候）下个命令？”

“呐，行佐（实行了）一个礼拜囉！唔係单我一间，间间甘样！——样样骨头都得登记！”

“不过，我地忘记带居住证来！”

“返去搵嘛！……”

“我地住拉美士！”

“拉美士”——老年叔可头昏了，十几二十条石叫人回去拿居住证，那生意就休想做啦！你总不能把人家的裤脱了当“押底”。搔了搔头，——好，就这么办！

“甘样啦，着在身上，唔使登记，好唔好？”

大家互相看了一眼，点了点头。

“边到去换裤？”

“边到？……”老年叔又迟疑了：

“好，去房间换啦，——来！”

“甘样就撈多两条来啦！”

多两条？老年叔又怔了怔；但回心一想：生意总得做，别说两条，就是十条也无所谓，只要他穿得上身，偷得过关。

“来登记！——年叔。”那边，亚刘古又喊了。

“就来！——哪，你带客人去房间换裤！”

“换裤？”亚刘古走了前来，听了可楞了一下。

“唔，换裤！”老年叔就这么简单地交代了。

门口，这当子可出现了一个肥古，一对细眯的，精溜溜的眼珠，先向店里溜了溜，然后才踏进门来。

“啊，头家，买乜嘢？”老年叔看见了，立刻在柜台前招呼着。

“……”那肥古气呼呼地答也不答。

而老年叔还是一味地喊着：

“睇啦，边样（那一样）中意，帮襯，帮……大号？”随即向站在旁边正在登记的客仔，瞪了瞪眼。

“大号？”那个莫名其妙地重覆了一句。

“哪，你叫乜嘢名？”眼镜不知甚么时候已落下鼻梁的下端来，老年叔可没手脚去矫正牠，就索性打镜眶上望了出去！

“叫杨高深，——杨高深！”

“杨——高，唔係矮，就係高囉！”

“係，係！”

“三？——二三个三？”

“唔係！……”对方摇了摇头，吃力地瞪了瞪眼，似乎深觉得自己的大名难写，是很遗憾的：

“係——深！”

“呵，衫裤个衫？”

“唔係，我记得：旁边好似有个水！……”

“旁边要个水？——哦，深浅个深！”终归猜到了哑谜，老年叔就一笔直落啦！

“喂，……背心。”这当口，肥古在外面喊了起来；而且还用手指头，咯咯地敲着玻璃櫃，似乎等得好不耐烦了。

“来啦，爱乜野？”亚刘古跑了出来。

“线衫？……背心，好唛头（标头）？……”

“甘小条？”肥古拿了一条背心往自己肥屯屯的身上比。

“至大（最大）号个囉！——三十六号。包你著得个！”没讲价，块三钱买了去。

“嗯，登记，……”亚刘古又伸手出来；不过，这次只是稍微地伸了伸，总怕又得失望地缩了回来。

“记？登记？——登记乜野？”

“嘿，嘿，而家皇家讲买野都得登记；係唔登记，就……”

“係，係，爱登记，皇家爱甘样做个！……”老年叔等那登记好了的客仔一走。便立刻抽身过来：

“真係有办法，唔登记，又沙拉，嘿，嘿……”

还好，这肥古不说甚么；从裤袋里搜出居民证，一丢，就拍嗒落在玻璃櫃上，老年叔便拿了去登记。

但，“揸”起了笔，看了一眼，老年叔可狐疑起来啦！再看了看，真把脑袋搞昏了。因为那居民证上相片里的人，可瘦得一重皮一条骨；而站在眼前的，却肥屯屯的像条肥猪，——老年叔迟疑了又迟疑，终于禁不住很歉意问起对方来：

“嗯，呢张像片个人甘瘦……有撈错冇？……”

“一个人有几张居民证？”那肥古可不屑地反问老年叔：

“肥都沙拉？——嗯？”

“冇，冇，冇，嘿，对唔住……嘿……”老年叔也觉得自己问得太滑稽了，人家肥不得？……

肥古走了出去，店里就静了下来。老年叔摇了摇头，透了一口气：

“搅屎抄尿！”……

“喂，登记，登记！——居民证号码……”

“沙拉，沙拉，喂——”

“居民证有带来，……下摆（下次）记……”

“沙拉，沙拉，喂！——”

隔壁荣盛杂货店里，传来一片登记声，老年叔听了，会心地微笑起来。於是，顺便走“五脚基”，探过头去；这一看，可笑平了老年叔的鼻子啦！——

“喂，亚妹，登记！——五占白糖。……”

“细佬（小弟），来，十块苏打饼，——登记。”

“啊，亚嫂，——一角虾米也爱登记。……”

“亚姑，好，登记，登记，一包火柴！”

“登记一下，亚叔，——一角半花生米。”

“哦，老伯，……对唔住，三两鹹鱼也得登记。”

“啊！来，来，来，大头家，帮襯帮襯？……一細疍屎纸？
——登记！”

荣盛头家也走了出来，老年叔见了，就打个大哈哈：

“登记，登记，——大吉利市——”

那个也笑平了鼻子！

（一九五五年八月廿二日）



「誤會」

克 民

(一)

离开联合邦已经几年了，这次为了工作，我和胡伯暂时离开星加坡，赴联邦内的×市镇×胶园口，油漆一间旧洋楼。

重遊内地，几年来，这地方可变得真厉害！市镇周围围起了铁丝网，只有几个栅门可以进出，警察局附近的栅门，只有一个警察在那里站岗。离警察局较远的栅门，站岗的警察可就有五、六个啦！

包工丁其的家在市区内的一条横街里，面对着一条小河。河的那边正好是警察局。

我和胡伯上旅店租了房间，就一同到了其家去。

胡伯和丁其寒暄后，用长者一般的态度指着我对其说：

“这是朱科，在星加坡做了几年的漆工，工作熟练。是个了得的小伙子。”

“唔，请坐，请坐。”丁其说着，转过头去向里面正在烫衣的一位姑娘，喊道：“阿娟，倒茶来。”

丁其包工头是个五十开外的人，脸上戴着一副老花眼镜，嘴里啣着一枝“朱律”烟，鼻前生着一撮散乱的八字老鼠鬃，说话时老是喜欢用手摸着下巴。

“这次难得你们远道而来，我承包的屋子，是离这里约四

英里的一间胶园经理住的洋房。屋是四房一厅，另有一个工人房和车房。不会难做的。几天就可以做好。你们可以在那边过夜，‘弄帮’煮食。经理请的厨师是海南人。一切我都和经理讲好了。”他满自信的说。

略停了一会儿，他又好像诉说家常似地：

“经理今天去新山了，后天才会回来。你们明天就可以去上工。他家里还有女人、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放工时你们一定得把地方整清洁。……就这样吧，明早你们等着我。”

离开了工头的家，我在路上和胡伯说：“我没有和工头做过工，不过看他说话，人倒不会不好”。

“哼，”胡伯笑了笑。“科仔，你到底年轻、世故浅，知人知面不知心……我告诉你，有一次他请来一个木工，为了一枚铁钉没有跟他拾起，被他大骂一顿呢……这是小伙子学乖的时候，……要是明天上工你不把砂纸磨到像他的脸那样滑就丢掉，可要当心……”

(二)

第二天早上，吃了早点，等着丁工头来带我们上工。

八点一刻，他驶着“老爷”车来到旅店门口。我就和胡伯拿自己的行李、工具上车。车沿着市区、穿过栅口，向公路直驶去。

公路两旁种着我们马来亚的经济命脉的树胶。路边的野草被烧得乾乾淨净。这种现象，使我真感到奇怪：我从小在内地长大，多少年来路边的野草都是长得高过人头的呢！

公路上有着许多吉普车、装甲车、满载兵士的大型军用囉里装甲车，来来往往，好像十分紧张的样子。

这景象使我的心情变得很复杂。丁工头的“老爷”车本来已使我怪不舒服，现在，可就更加不安了。

车在一间洋楼面前“碰”的一声停下来。沉思着的我也跟着醒了一醒。

这间洋楼是座丁字形的建筑。正中是客厅，左右各有两个房间。大楼的左侧，是相连着的工人宿舍和车房。

丁其离开汽车，走上洋楼去和一个中年的外国女人吱哩咕噜地，不知道说些甚么。

我在洋楼周围看了一遍，向胡伯说：

“几天应该是做不完的吧？”

“你听他说！照我看，最少也要两个礼拜才做得完呢。”

“哼”我心里想：“工头说得好容易，几天就可以做完，真是岂有此理。”

于是我们开始工作了。我打扫，胡伯用湿布抹窗，抹牆壁。一天已经过去，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了。丁其在什么时候回去，我们也不知道。

（三）

太阳已经向西沉落。我们做完了第一天的工作，正准备着去冲凉。突然“波，波，波，”地，一个青年驾着一辆摩多车驶了过来。做厨工的海南人对我们说：

“这就是头家的大儿子。”

这小头家一下车，就很生气地，睁开两隻大眼直瞪着我们，用马来语大声的唱道：

“现在几点了。还在这里，不回去？”

“要我们回去？”我和胡伯都惊愕住了。

胡伯壮着胆子，走上前一步，向小头家作了个揖，用生硬的马来语解释说：

“端（先生），我们来这里做工的。我们的头家已经说过，我们可以在这里住到把屋子漆好了回去。”

“我不知道，赶快给我滚，滚，滚……”

“竟把我们当猪罗看待……”我心里骂着，一股怒火从心底涌起来。但我强作冷静，按下怒火，很有礼貌的说：

“先生，我们已和头家说好的了，头家也同意我们在这里住的。如果你不允许的话，也请你给我们暂住一晚吧。现在，巴士车也没行了，又是宵禁时间，叫我们怎样回去呢？如果你不放心，请你随便将我们锁在房间里也好。今晚给我们过一夜吧？”

海南人厨师这时也走近来，帮着我们，说：

“‘端’多隆，给他们过一晚吧？”

小头家这下子可更加生气啦。他拿下了套在肩上的来福枪，一定要我们离开他的屋子；把我们赶出铁丝网外，然后他把门关上了。

无可奈何，我们只得离开这洋楼。走了一刻钟，才到达了公路。

这时天已全黑，雷声隆隆，看来是要下雨了。胡伯是上了年纪的人，走起路来特别辛苦。他气愤愤的说：

“做了几年工，还没有见过这样横蛮的人！”

我默默走着无言以答。突然，胡伯抓住我的手，停住不走了。

“将你的衣服脱下来！”说着，他已先将自己的黄色工衣

脱下来了。

“为甚么？”我奇怪地问。

“你不知道，这是什么世道啊！虽说这里是‘白区’但我们这种普通人是不能享有这权利的。在这夜晚，穿着黄色衣很危险，碰上警察，倒还不成问题。要是撞到那见草动就乱扫机关枪的巡逻队啊，就难保不被白白打死！”

听胡伯这么一说，我整个身体的毛孔都竖起来了，越走越怕也越气。“索性就在树头上过一夜吧！”我暗自想着，但又不敢说出来。

这时一阵寒风吹过来，雷电交加，下起大雨来了，我和胡伯只得加紧脚步……

“啊，好了，胡伯，前面有一间屋子，我们去请求通融一下，过一夜吧。”我高兴地小声对胡伯说。

这是一间亚答屋，就在公路近旁。我们走去轻轻的敲门。无声。再敲，门“呀”的一声开了。一个中年的马来人，手持巴冷刀，紧张地望着我们。我向他说明了原由，他紧张的情绪才松懈下来。这时，我又发觉门后也站着两个马来少年，都持着巴冷刀。这个马来人客气地对我们说：

“‘交挽’（朋友）真对不起，不是我们不肯，这里常来检查住户登记，有时候，一晚来两、三次呵，如被查到，我们可要受罪呀……”

没办法，我们只得失望地离开马来人的住宅。这时雨已停了，但是风还是在括着，我和胡伯的衣都被刚才的大雨淋湿了。两人冷得脚步不稳，边走路，边撞来撞去。

“轰，轰，轰”一辆载树桐的囉哩车，远远的驶来。这又

使我们兴奋起来啦，我们站在路边，挥动着手。岂知那司机看到有人挥手，反而加速马力，向前驶走了。

经过了两次的挫折，我们的心都冷了半截，只得再提起沉重的脚步，向前走。

远远地，好像有一盏红灯。但这已提不起我的劲了。这回是胡伯打破了沉默。他说：

“前面有一盏红灯，你看还有帆布搭，那一定是修路工人过夜搭的，我们不如走到那里，随便过一夜吧！”

越走越近，灯光也愈来愈亮。啊，我们已走到市区啦。这里，並沒有甚么帆布搭，而是栅门口警察的站岗处！

我们向警察说明了经过，警察要我们在草地上坐，等换班的来，再同我们一起去报案。

工作了一天，再经历了四英里惊慌的风吹雨打的路途，我们都已筋疲力尽了，坐在被雨水沾满了的草地上。又没有甚么东西可以靠一靠，怪不舒服的。离警岗约十步远的地方，有一棵椰树，得到警察的许可，我和胡伯就走过那里去，将身体靠着树，垂着两腿，不一刻钟就睡着啦！

不知是什么时候，我们被警察推醒来，睁着朦胧的眼，跟着警察，坐上一辆吉普车，被带到警局；並沒有经过什么手续，我们就被关进警察局内的牢房了。

从来没有尝过铁窗风味的我，这次莫名其妙的被拉来坐牢。牢里没有床，只有一张草蓆，一条烂被。我和胡伯走进监房，就嗅到一股令人作呕的味道。

胡伯气愤的说：

“活了这么大岁数，今天才坐了冤枉牢！大吉利市！”

我只好报以苦笑。

(四)

天还刚朦胧，四周是冷清清的，偶尔有一两声狗吠。

“昨晚一晚都没有好睡。”我轻声和胡伯说。

“还要说好睡不好睡，我整晚烦恼死了。草蓆里的臭虫成千隻，蚊子翁翁叫，还有一股什么腥味……唉，今天丁其不知会来吗？他还不知道我们被关在这里吧。”

天大亮了，我在监房里低着头踱来踱去。监房有一个小铁窗，从窗里遥望出去，可以看见和我们牢房相对着的丁其的家。我抓住窗的铁条，向丁其家望去，暗想着什么时候他才会来看我们，望着，望着……

我把头靠在牆上，双手擦着眼。奇怪？这牆壁为什么有股令人难嗅的腥味，抬起头来，眼睛注视在牆上。啊！牆上有许多模模糊糊的字迹，这些字写的颠来倒去，但却写的非常有力，腥味就像是那里来的。

牢房的光线很暗，为了好奇，我想看牆上写的倒底是什么。但用尽了精神，才看出其中的一行的尾字是个“岁”字。

我蹲下身子，将胡伯拉起来，推到牆边，指着说：

“胡伯，你看！你说的腥味就是发自这里的呀！”

胡伯注视了牆上片刻，“啊！”了一声，然后小声和我说，“这是日本时期，抗日志士留下的痕迹。”

“不，这么久了，怎么还有味儿呢？”

“……………”

“……………”

我们相对无言。

(五)

警察送早点来了，一个人一块黑麵包，二条米蕉（一种最便宜的香蕉），一小杯茶。我没有吃，胡伯只吃了两条香蕉。

近中午的时候，工头才陪着一个外国人来看我们。片刻我们就被“担保”出来了。

工头笑笑和我们说：“没有甚么事，不过是‘误会’吧了，十五号我陪你们上法庭。在庭上你们只要说‘沙拉’就是了。如要罚款，这个头家会代你们出的。”说着将手指着在我们身旁的那个头家。

头家笑了笑，但笑得很不自然，我认识到世间也有这种笑的样子。他和工头咕噜些什么，我们不知道。只见工头一会儿点头，一会儿又双手作个揖，一直到头家要上那辆装甲汽车的时候，工头又抢上去跟他开汽车门。关上车门后，又来一个深深的鞠躬，再来个“打必”，一直到头家车开走，才转向我们这里来。

这时我怒火中烧地责问工头：

“这是怎么说的？你自己讲可以在他那里过夜，昨晚是他儿子赶我们出来，提心吊胆走了一夜黑路，又被抓来坐一夜牢，现在还要我们上法庭打官司……认错？”

“唉，这个世界，做人马马虎虎就好了。头家不知道这回事嘛！这是他儿子不对。现在他回来，答应替你们交罚款，不就好囉！哈，哈，哈，年轻人火气重，我是知道的，胡伯你说的是吗？”

“……”胡伯默然无言。

“就这样吧！你们休息一天，明天继续去做，放心，可以

去过夜啦，有事找我就是！”他拍拍胸膛，誇耀地说。

(六)

今天是星期五，内地却是星期日。一上工，就碰到了那个要赶走我们的小头家。他一看到我们，就张开口大笑了，倒有幽默！

“怎么样？‘加係罗甲’（被关）一夜是吗？哈，哈，哈……”

我气愤地把头转开了。

(七)

做了足足十三天的工总算将陈旧的洋楼，油漆得焕然一新了。明天就是十五号，我将和胡伯上法庭去‘认罪’。

今天在法庭上听取了我们的“没有得到准字，私自在宵禁地区行走”的罪名，我万二分不服气地说了一声：“沙拉”（错）。走出了法庭，匆匆和胡伯离开这市镇，回到星嘉坡来。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廿四日）

助 學 會

藍 稿

×月×日

刚提起笔，准备写一封信给一位在怡保的朋友的时候，妹妹推门进来了。

“大哥，外面有两个人找你。”她说。

我便放下笔，收起信纸，走出去。

开门一看：是宋大钊和林有津。

宋大钊和林有津跟我同班，他们是这个学期才来的，妹妹不认识他们，难怪没开门让他们进来。

这时，外面正下着大雨。我想，他们冒雨来找我，一定有重要的事要来告诉我——在班上，我和他们很谈得来。

我拉了两张椅子给他们坐。我问：

“有甚么事吗？”

“没事儿我们就不会冒雨来啦。”宋大钊拿出手巾来揩脸上的雨水。

林有津耸一耸肩，附和着说：

“是啊，没事儿我们就不会冒雨来。”

我问他们到底有什么事用得着这么紧张，林有津便把嘴巴朝宋大钊的脸一努：

“你问他吧。”

那个就叹了一口气，皱着眉头说：

“这件事很不平常，唉，还是不说吧，说了你也会不相信。”我说我很信任他们，有话尽管说好了。

於是，宋大钊告诉我，莫一雄缴不起学费，不读了。

莫一雄是我们班上的同学，他的人很好，做事情也很认真，同学们都很喜欢跟他接近。据说他的环境並不坏，怎会缴不起学费呢？

“不致於吧，”我说，“他父亲不是在开脚车店吗？”

“他的父亲？他的父亲早入土啦，那间脚车店的老板是他的亲戚，他是在那里‘隆邦’的，本来他读书的费用全是那位亲戚替他出的，最近行情坏，那位亲戚时常发牢骚，他不好意思再接受亲戚的帮忙，而自己又没钱缴学费，只好不读。”林有津说得很正经。

“既然他的环境不好，”我说，“幹么不去向助学会申请助学金呢？”

“我们早上遇到他，也叫他去向助学会申请，可是——”宋大钊停了一会，望一望林有津，又看一看我，“他告诉我们：他从去年就向助学会申请，到现在已经整整十个月了，连一点消息也没有，所以，他宁願不读，不想再去申请。”

林有津接上来：

“我早就说过助学会那些同学很‘鸟’，怎样，现在该证明我的话没错吧？妈的，他们的话说得多漂亮，开口维護侨教，闭口帮助贫穷的同学。老实说，只有那些认识不够的同学，才会上他们的当！”

我听了气愤愤地说：

“我明天一定要去把助学会的主席找来，鸟他一顿”。

宋大钊连忙阻止我，他说：

“本来我想这样做，后来想一想，还是暂时停下来看看再说，可不是？现在学校里的同学都很信任助学会，要是我们把莫一雄这件事揭发出来，助学会那些‘鸟’一定会造谣，说我们存心破坏助学会。”

林有津拍拍我的肩膀：

“是啊，那些认识不够的同学都是拥趸助学会的，我们的话说出去，也不会得到甚么效果。”

我觉得他们的话有点道理，便点点头。

停了停，宋大钊问我：

“明天助学会举行献金运动，你打算出钱吗？”

“你们呢？”我望着他们。

“我不出。”宋大钊说。

“是啊，”林有津说，“出钱给助学会那些‘鸟’享受，倒不如拿去看电影。”

接着，宋大钊对我说，如果我在经济上有甚么困难，他们可帮忙我，只要我和他们站在同一条阵线上，跟助学会那些“鸟”对立。

我说，既然助学会那些同学是“鸟”，我当然是站在他们这一边。

末了，宋大钊提议明天在献助学金时跟班上的助学会代表捣蛋。他说：

“要是我们连一点表示也没有，未免太便宜了他们。”

“是啊，”林有津说，“为了正义，我们明天不应该沉默。”

“只要立场是对的，”我说，“我一定向你们看齐。”

×月×日

下午三点钟，献助学金运动开始。

班上的助学会代表小陈那家伙，一走上讲台，就像传教士一样，嘴巴呱呱呱叫：

“诸位亲爱的同学，我们华校由於得不到公平的待遇，便造成了经济拮据的现象，加以年来市场不景，失业的人数不断的增加，致使面临着失学的同学，日益增多，现在我们助学会的基金虽有七千多块，但，这七千多块，只能够帮助这个学期申请助学金的同学……我们助学会为了不要使下个学期申请助学金的同学，因得不到助学金而受到失学的威胁，所以，在上个星期六开全校助学代表大会的时候，大家一致通过，举行一次献助学金运动……我们华校的学生，一向是被认为最团结，最富有正义感的，我希望诸位亲爱的同学，今天儘量把我们华校的学生那种互助的精神发挥出来……”

小陈那家伙的话刚说完，坐在最前面的小赵就第一个举起手站了起来：

“主席，我出二十块。”

於是，小陈那家伙的脸上马上露出了笑容：

“同学们，你们看，赵同学一个工读生，竟出了二十块，实在是很难得的，我们班上比赵同学的环境好的同学很多，我希望大家向赵同学看齐，能够出多少，就出多少……”

这时我看到林有津衝着宋大钊的肩膊细声的说：

“老宋，好开始啦。”

那个可很镇定，他向林有津做着手势，然后把嘴巴凑近我

的耳朵：

“你要注意看我怎样对付。”

我轻轻地点头。

“主席，”第二个站起来的是小朱，“我出二十五块。”

小朱的父亲是巴士车的售票员，一天最多赚七八块，竟出了这么多！

“主席，我出三十块。”

一看是小冯，我楞住了；怎么，一个街边小贩的儿子也出得起三十块！谁相信？

现在轮到老莊：

“主席，我出两百块。”

於是，掌声四起。

这简直是奇蹟！虽说老莊家里很有钱，但他一向就吝啬，这一次居然一开口就是两百块！不是奇蹟是什么？

接着，有的五块，有的三块，有的七块，不上三十个人，已经快到七百块，实在是我们意料不到的。

轮到宋大钊了，我有点紧张，林有津比我更紧张。

小陈问他：

“宋同学，你出多少？”

那个大声坐着回答：

“我不出。”

小赵可站起来说：

“宋同学，我知道你拿得出来，不出一分钱，似乎说不过去。”

那个光火了，手望桌子上一拍：

“关你！鸟！事！要你来管？老子不出不可以吗？”

小陈就说：

“宋同学，你不愿意出，我们不勉强，不过你也不应该用这种态度来对待同学，我希望你以后说话小声一点。”

“哼！”宋大钊用鼻子哼了一下，“我不是傻瓜，拿钱给你们这些！鸟！用。”

“宋同学，”小陈的脸上马上变了色，“我请问你，你是否存心破坏助学会？”

其他同学就嚷着：

“宋大钊，你拿出证据来，我们可不跟你客气。”

“对，他拿不出证据来，我们就把他滚出去。”

“我们班上不允许有这类存心破坏助学会的同学存在。”

“宋大钊，说话啊，怎么不敢开口呢？”

“主席——”

我很生气，想把莫一雄的事说出来，可是刚站起身，便教林有津给拉住，林有津大声对我说：

“忍耐吧，他们的人多。”

说后他便离开座位，走到讲台上，向同学们挥挥手：

“诸位同学，请你们安静一点，听我说，请你们……”

可是同学们还是嚷着：

“不行，一定要他拿出证据来！”

“林有津，不用你噜嘛，滚下来！”

“你也不是好东西，你和他是一丘之貉，滚下来……”

“滚……”

宋大钊涨红着脸，一面对林有津说：

“有津，走——”

一面把我拉出了教室。

我们走出学校，在附近一间咖啡店坐了下来。

我埋怨林有津不该阻止我把莫一雄的事揭发出来，让宋大钊给同学们侮辱。

宋大钊解释说：

“我们目前还没法争取到班上的同学，这种过程是必然的，为了正义，只好忍受一点侮辱，我相信，总有一天，班上的同学会了解我们的。”

×月×日

同学们都说蒋先生是‘瓜’，专门领导一些很“鸟”的同学来破坏同学们的感情。可我觉得蒋先生的人並不坏，当然更不会是“瓜”——这是我今天跟他谈话后所得到的结论。

下午，宋大钊和林有津告诉我说体育主任生病，没有点名，叫我到华人游泳池去，他们要介绍一位先生给我认识。

“是那一位先生？”我问。

“我们学校的蒋先生。”宋大钊说。

“我不去，”我说，“同学们都说他是‘瓜’。”

“唉，我真没想到，你也跟他们一样幼稚，我很失望。”宋大钊叹了一口气。

“你放心好了，”林有津拍着我的肩头，“老实说，要是蒋先生是‘瓜’，我们就不会跟他来往啦，信不信你跟他见了面，谈过话就会知道。”

於是，我抱着一种怀疑的态度和他们到了华人游泳池。

蒋先生一个人坐在三楼喝咖啡，见到我们，他便欠起身子，

很和气地跟我们打招呼。

宋大钊把我介绍给蒋先生认识，蒋先生笑嘻嘻地握着我的手，说：

“他们两个时常在我面前提起你，称赞你的办事能力很强，对各种事情的看法，有相当的认识，坐下来，坐下来，你要喝什么？咖啡？不然就喝阿华田吧。”

然后便叫侍役冲三杯阿华田和拿一盘蛋糕过来。

还没有谈过话，但他那种客气的态度已经把我对他的怀疑完全消除了。

蒋先生对我很关心，问我的家庭环境好不好，成绩如何，将来打算不打算升大学。他劝我多读一点古文，少跟助学会那些同学接触，别给他们利用。

我问他对目前的华文教育有什么感想，他很乐观的说：

“华文教育的前途是无可限量的，当然，我不否认：目前政府对华校的津贴有欠公平，不过，我已经得到一个很可靠的消息，说是政府决定在不久的将来，要把华校的津贴提高到跟英校一样平等。”

说到这里，蒋先生停一停，喝了一口咖啡燃上一根烟，往下说：

“虽然政府已有这种诚意，但，我们还是需要争取的，所谓争取，当然是把这件事交给中华总商会去向政府争取，也只有这样，才有成功的希望。”

又停了停，边拿左手的大拇指擦着嘴唇皮，边说：

“现在的中学生，实在太浅薄了，他们懂得什么？只懂得呱呱叫，搞什么叙别会啦，助学会啦，维护华文教育委员会啦，

发表声明啦，最近又在搞什么中学联啦，总之，这种现象要是不早日结束，将来整个华文教育都要断送在他们手里……。”

末了，蒋先生特别声明：他是爱護侨教和为了同学们的前途才说了这些话，希望我把他的话当做自己的意见讲给同学们听。

×月×日

早上，我在车站遇到班上几位同学，便把蒋先生的话讲给他们听。

他们听了很生气，骂蒋先生是“瓜”，出卖华文教育，叫我别相信他的“鸟”论。

我想替蒋先生辩護，可是他们连睬也不睬我，跳上了巴士车。

×月×日

报载：昨天下了二十四小时的雨，酿成水灾，本坡好些贫民区的“亚答屋”被大水冲倒，无家可归的约一千多名。

第三节休息的时候，助学会的负责人来班上报告灾情，並说要派代表到灾区去慰问，请同学们踊跃捐钱救济灾民。

同学们都很慷慨，在短短的十五分钟内就捐了两百多块。

宋大钊和林有津叫我不要捐，他们说，社会上那些有钱的人自然会去救济，我们是学生，不懂得赚钱，何必多此一举？只要我们心里同情他们就得了。至於助学会那些‘鸟’要去慰问，目的是为了出风头。

我可不同意他们的看法，我说，单憑口头上的同情不算是真诚的同情，我们应该儘我们的能力捐出一块钱才是。

给我这么一说，他们才每人捐两块，我自己却捐五块。

×月×日

今天，是学校里的食物摊和校门口的小贩联合为助学会义卖的日子。

早上，一走进学校，就看到食物摊那边的壁板上贴满着漫画和标语。

助学会那些“鸟”的脸上挂满了笑容，一会儿跑来，一会儿跑去，似乎很紧张。

过去，宋大钊和林有津都是要等到上了课才来的，可是今天却来得特别早：我七时半就在教室门口碰到他们。

他们两个今天的心情似乎不大好，这也难怪，因为今天义卖所得到的钱全部交给助学会作为助学基金。

第一节下了课，他们把我拉到卖“加章浮茶”的印度人旁边。

那个印度人笑嘻嘻地操着不大流利的潮州话跟我们打招呼：

“朋友，来啊，来交关。”

宋大钊弯下身去，拿了三包大包的“加章浮茶”，从裤袋里摸出一个一分的铜钱放进一隻四方形的，上面贴有标语的木箱的小洞里。

那个印度人看了皱一皱眉头，我很不好意思，自己一个人走到湖边的树下，但他们两个却若无其事地一边吃，一边谈着笑。

中午放学的时候，他们又拉我去吃“云吞麵”，三个人吃六碗，吃完，我拿了两块钱要塞进洞子里，宋大钊把我挤开，他自己丢了一角钱下去。

下午，整个食物摊几乎给外校的男女同学塞得走不通，到处可听到爽朗的笑声。

宋大钊和林有津还要拉我去“义吃”，我拒绝了，他们就骂我不敢正视现实，便宜了助学会那些“鸟”。

×月×日

自从义卖那天起，我便对宋大钊和林有津有点反感。真的，他们那样做，实在太不应该，固然，这次义卖是助学会那些“鸟”主持的，但所卖的东西到底是那些热心的小贩报效的啊！

小贩都那么慷慨，难道我们好意思白吃吗？

×月×日

连今天，宋大钊和林有津已经五天没来上课了。

放学时，小陈和我搭车，他告诉我：蒋先生是“瓜”，宋大钊、林有津是他的帮手。

他知道我不会相信，还举了好些例子出来给我参考。

他说，蒋先生日本时代做过汉奸，出卖了不少青年学生，还亲自带日本宪兵队去抓一个抗日军。

至於宋大钊和林有津，他们早就跟蒋先生有来往，去年，他们俩在××中学幹了许多破坏同学们的事，给同学们发觉，便改了名，由蒋先生介绍到我们学校来。

下车后，小陈关照我：要小心，别受利用。

当然，我不会完全相信小陈的话，但是看他们两个近来的行动有点鬼鬼祟祟，我已经有了一点怀疑。

×月×日

是梦吗？不，绝不，这是事实！

傍晚，吃饭时，爸爸很难过地告诉我们一个很不幸的消息：他上星期六去医院照×光，今天下午去拿片底的时候，医生说，他已经有了肺病。这消息，由同事的口中传到了经理的耳朵里，

经理便叫爸爸从下个月起，在家里休养，不必再去办公。

爸爸的身体本来就很衰弱，我是知道的，可我没想到他竟会中了肺病！

妈妈和妹妹听了爸爸的话，眼淚当场掉了下来。

我的心里也很难过，我们一家人就只靠爸爸做书记，一个月赚两百多块钱来过日子，现在爸爸的饭碗丢了，以后怎么办？

想呀想的，我終於流着眼淚对爸爸说，我决定不唸书了，我要出去找事做，赚点钱来帮补家里的开销。

爸爸说，我只差一年多就高中毕业，无论如何要读完。他又说，南洋的社会很复杂，我年纪轻，有血气，对社会上一些勾心鬥角的事情一定会看不顺眼，很难站得稳。

妈妈也希望看到我得到一张文憑，她说她可替人家缝衣服来维持家庭，家用不必我来负担，劝我安心读书。

妹妹就对爸爸妈妈说，叫我去向助学会申请助学金。爸爸和妈妈都赞成妹妹的话，还说助学会一定会帮我的忙。

我便把莫一雄申请助学金没着落的事情说了出来。

妹妹不相信有这回事，讲我是听信了那些企图破坏助学会的傢伙的谣言。

妹妹今年只读初中三，但她看的书比我多，口才又好，我知道辩不过她，便不说什么。

晚上，我去找蒋先生，恰巧宋大钊和林有津也在，我便把爸爸被公司辞退的事说了出来，並请他们在经济上给我帮忙。

宋大钊和林有津听了马上站起身来：“对不起，你和蒋先生谈谈，我们有事，先走一步——”

然后走了出去。

他们走后，蒋先生便对我说，他很想帮忙我，只是能力做不到。

虽然他这么说，但他的语气和态度比起第一次在华人游泳池见面时已经大大不同了。

我知道，跪了下去，他也不会帮忙我，便很失望地走回家。

到现在我才清醒过来：他们三个人以往对我的关心都是虚伪的。

我真懊悔……。

×月×日

宋大钊和林有津本来是坐在我右边，可是这几天却跑到靠窗那边的座位去坐，显然，他们是不理睬我了。

班上的同学只知道我过去和宋大钊他们很好，不知道我们的感情已破裂，所以，除了小陈之外，其他的同学仍旧像过去一样，不跟我谈话。

我感到很孤独，脚一跨进了教室，就好像走进了监牢，有口开不得……。

×月×日

小陈的话果然成了事实：宋大钊和林有津是“瓜”！

早晨，我在密陀路遇到莫一雄，我问他现在在做甚么，他说他在他父亲的脚车店管事。

我觉得很奇怪，便将上次宋大钊他们对我讲的话说了出来。

他听了生气得跳起来；

“那两个‘瓜’乱造谣，是我父亲要开一间分店，叫我去管事，我才不读的，我根本就没有向助学会申请过助学金，岂有此理，乱造谣，唔，上次我有听人家说过，他们两个跟一位

姓蒋的教员常在一起，那教员是‘瓜’，他们两个是他的帮手无疑了，据说，这些‘瓜’是有组织的，他们的任务就是乱造谣，破坏助学金，挑拨同学之间的感情，他们也有有一套伪装的进步理论，同学们不清醒就会上他们的圈套……。”

宋大钊他们的假面具全揭下来了，还有甚么话好说呢？

我很悲哀，不，我应该快乐，我应该高兴，我应该庆幸没有被他们收买去。

我要回到同学们的队伍里，我要把宋大钊他们的阴谋揭发出来，我要告诉所有的同学：宋大钊他们是“瓜”，是……

回到家里，妹妹问我干嘛那么高兴，我便把全部的经过告诉她。

妹妹也替我高兴，她鼓励我去向同学们忏悔。她说：

“你的本质並不坏，只要你承认过去是错的，同学们不但会原谅你，还欢迎你回到同学们的队伍里去。”

我说我感到很惭愧，没勇气去向同学们解释。

她说，她明天替我去找小陈，把我的事情告诉他，托他转达给别的同学。

我真感谢妹妹——不，在认识上，她该是我的姐姐。

×月×日

这一天，是我一生中最快乐的一天。从今天起，我要重新做一个人，从今天起，我要使我的生活过得更有意义，更有价值。

中午，小陈和几个在助学金帮忙的同学来我家，跟我谈了一个多钟头。

他们的态度是那么的诚恳，他们的语气是那么的熱情，他

们绝没有一点看轻我的意思，相反地，他们还安慰我，鼓励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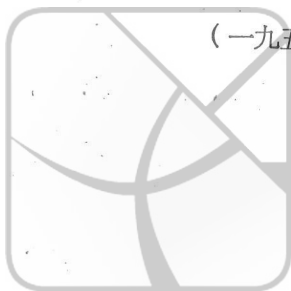
他们知道我爸爸失业，非常同情，决定在下月初开全校助学代表大会的时候，请助学会在经济上给我帮忙，使我有机会完成中学的课程。

最后，小陈很兴奋地说：

“我们还要在大会上把宋大钊他们企图破坏我们助学会和同学之间的感情的阴谋揭发出来，让所有的同学认识他们那些‘瓜’的真相！”

我感动得掉下了眼泪……。

(一九五五年十月卅一日)



荒唐先生

癡 發

“彭彭彭！彭彭彭！……”一阵急促的打门声像深夜鬼叫一般，兇兇的鑽进荒唐先生的耳膜。他惊慌地睁开睡眼：壁上的钟正指着十一点五十五分。糟糕，第五节的上课钟已经在十五分钟前敲过了，这一节刚巧又有他的课，自己偏还沉醉在梦中——想起来不禁冷了半截身。

‘彭彭彭！彭彭！……’宿舍的门还是受着重重的敲打，猛烈的震动着。

他生气的打开门来。

登时，他惊呆了：门外正有一队学生，踏着整齐的步伐，向他步步逼过来。原来初三班的龟蛋竟全班来向他“示威”了。

“荒唐先生，请你到敝班上课去，钟已经打了好久了。”带头的那个大大个子不怀好意地向他行个礼，背后的就装起鸟叫声，接着就一齐衝进宿舍，把他团团围在核心，叫着、闹着。

“出……出去，出去，你们的屁股痒是吗？”荒唐先生举起颤抖的双手，挥动着。

“荒先生，我们是拿学费来读书，不是来看你睡觉的。我们要提出严重抗议！”他们还是高声疾叫着。他不得已便改用温和的口气说：

“亲爱的同学们，你们先回去啦，我马上就去。这样根本不成样子呀。”

那队学生半参观半搜索了一会，才慢慢整队回去。

这会他才急急忙忙把头发梳好，把睡衣换掉，挟了教科书，慌慌张张走出宿舍。

“真是×你们的老母！”他一面走，一面愤愤的想着。他真不明白，为甚么初三这班鬼东西这样喜欢跟他作对，完全不跟他合作也不体谅他。其实自己的“好睡”，也是不得已的。上午教书，下午要到光明报馆编色情新闻，晚上又要到春风别墅雀战，逢到“缺脚”时，便和其他两位方城将军到巫山歌台去欣赏脱衣大王的“艺术”表演；非混过了十二点钟回不了宿舍。本来，他们应该同情自己的疲倦才对，可是他们不但不如此，反而想出许多鬼法来捣蛋！平常上课的时候，他们只管为所欲为，弄得比巴刹还吵鬧；而且最喜欢鬧“示威”的把戏；以前曾有一次还把他从梦中拖出宿舍呢。简直不把他当作老师看待。好的，好的，考试时出最难的题目，再把分数打紧，哼！

“嘻嘻嘻，休息，休息，荒先生，休息啦。”刚踏进初三的教室，就听见这声音。这是老例，每当荒唐先生进了课堂他们就先来一阵吃吃的笑声，之后便说要“休息”。对于这个要求，他有时会顺水推舟地答应。但是今天不行。刚才向他示了威，逼他来上课，现在却要求休息，笑话！

“休息？整天要休息。我看你们这些懒骨头，将来怎能到社会上去做事！”他拿起点名簿点了名，打开外国史，说：“你们看书，三十三面，朝鲜与日本之开化。”

“哈哈！……哈！”全班的学生忍不住笑了。这突如其来

的笑声弄得他莫名其妙。

“笑什么？翻开书本，看三十三面。”他只好念自己的，“朝鲜半岛的古代。朝鲜半岛最初的民族是三韩民族……”荒唐先生的教书方法是很“摩登”的：自己先唸一遍，再一字一句的解释，像解释古文，再后就叫学生一个个站起来读，谏习“历史读法”。此外从不讲点课外材料。

“哈哈！哈哈……”但是，学生们还是望着黑板断断续续的笑。荒唐先生一看情形不对，赶快回身看黑板。不看犹可，一看不禁暗自吃了一惊；这些龟蛋怎末竟连我的私生活也知道了？原来黑板上画着两幅漫画：第一幅画的是一个好像是混种女郎在扭着屁股跳舞，台下满坐着观众，个个伸长颈子在欣赏，其中最明显的是荒唐先生；他的眼睛睁得特别大，嘴角还挂着口水。另一幅是“雀战图”，里面画的是荒唐先生和三个方城同志围坐在一张方桌的四边，他的表情甚是紧张和颓唐，但同志们却是扬扬自得的；大概是荒唐先生吃了败仗。

“哈哈哈哈哈……！”学生们笑得更厉害。

荒唐先生本来气得七窍生烟，但现在他却强装得很温和：

“唉，想不到你们这辈青年也学会了造谣的本领。其实你们全把我误解了。我是受过大时代的磨鍊的。我已经告诉过你们，我曾经参加过抗日战争，做过救亡会的主席，杀过九个日本兵……。我有宽大的胸怀，现在饶恕你们是初犯，不责罚你们。黑板的东西是谁塗的，自己出来擦。”

结果没有半个学生肯出来擦。问级长，也摇头。

“哼！你们这些死人，实在不配给我教，以后要我给你们休息，没有好话说。现在你们弄得好不开心，现在笑啦，等到

考卷发回去的时候，不哭肿眼睛是假的！”他狠狠的拿起粉刷自己擦掉那些漫画。

“嘻嘻！”不知道那个学生故意笑着。

他急转身来，看是谁还在笑。但是不得要领。气得无法，便向一个瘦小的学生说：“你的屁股痒是吗？”

“哈哈！……哈！”这话引得全班大笑起来。

“笑？笑！哼，老虎不发威，就当病猫看。”说着，他气愤愤地冲到那个瘦小的学生面前，合起书本，照着后脑辟辟拍拍的着力打了十多下。又胜利地喝了一声：

“再笑啦！你的笑声很好听呢。”

“先生，我没有笑；刚才不是我笑。”小凸不服气的站起来说：

“还说不是？全班最捣蛋的就是你。你那里有资格捣蛋？再要小便（狡辩），告诉校长，不开除你是假的。”荒唐先生大概是在外国留学太久了的缘故，反而把华语说得不很准确：把“美国”说成“霉国”，把教育读做“教弱”，把“狡辩”说成“小便”的谐音。

“先生，我要去小便。”大头张突的跑到他面前说，并向他神秘的鞠了一个躬，便轻烟似的飘出课堂。荒唐先生正在对大头张的行动发生怀疑的时候，课堂的一角忽然起了一阵一阵的踏声，他气愤愤地跑到那角，但是刚走了几步，踏声就在另一角响起来；这样，他跑到前面，后面就响起来；跑到右面，左面就响，弄得他怒火三千丈，说不出话。

“唉唉，你们到底受了谁的驱使，这末爱跟我捣蛋……”他不禁伤感了。

经他这一说，各角的脚踏步声竟不约而同的有节拍的响起来。这当儿，他的表情猛虎不像猛虎，病猫不像病猫。

“当当当。……”正在不知如何是好的时候，幸亏下课钟响了，这才解了他的围。

“我希望你们接到学期成绩单的时候，会笑得更痛快，更得意，笑得滴出眼淚来，那些淚珠比大豆还要大……”最后他向全班恶意地笑了，好像说：“我记得你们的，初三的朋友！”就走出了教室。

荒唐先生一声不响的跑回宿舍，恨恨的躺在床上。

“唉……”他长长的叹了一口气。深深感到“一代不如一代”，及“世风日下，人心不古”的切实。“不尊师，还重什么道？”

眼看着一群没有受“教弱”的青年学生渐渐的走向堕落的深渊，他不禁为华教的命运捏了一大把冷汗。

“以后要好好的‘教弱’改造他们，免得危害人群。”以前，他何尝不曾把“处世”的大道理，像背公式般告诉他们，可是这些孩子从来就不把他的伟论放在心中，只把他的说话当耳边风；有时当他的伟论像水一样流出来的时候，“啧啧”的声音便此起彼落的响起来，许多个鬼脸同时向他飞过来。唉，为什么现在的学生会弄得这样不伦不类不三不四呢？莫非是受了××势力的驱使？抑或是这个世界真的变了样？……他妈的我是一个方城老将，几十年来身经百战，从来不曾像昨晚那样惨败过。真气人，打倒西风圈还没有胡过一次，到北风圈自己做莊的时候，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弄来了一幅全万子清一色的平

胡；正在叫胡的时候，那个混种女郎忽然涌现在脑海里……—
一看见下家打出一张二万，便笑咪咪的喊声“碰”，把牌全摊
了出来，呀，糟了，原来要叫的是三六万而不是二万，他妈的，
满胡和不到，反而赔了八千。战完结算筹码，一共输了二十千。
三块钱一千的。你说倒运不倒运？

“唉，女人，女人真是祸水！”他不禁唉声大叹了。他怪
自家想入非非以至错胡了牌。

“要报复。”他喃喃地说，彷彿在祈祷，“今晚上一定要杀
得他们个个喊降。”於是，他的脑海渐渐地涌出一幅美丽的幻
景：自己一连做了十多次莊，和三番再和四番再和满胡，四
个人的筹码都集中在自己的抽屉里面，而且每个人还再欠他的
……。想到这里，他不禁吃吃地笑将起来。

“篤篤篤……。”忽然有人在敲门。

他如梦初醒地跑去打开门一看，原来是一个比竹竿还要瘦
的校役，两排褪了色的金牙暴出嘴外，两粒眼珠凸吊了出来，
幽灵似的站在门口。他气咻咻的扑过去，预备赏他两记耳光。
然而那根竹竿却机警的一晃，闪开了。

“荒先生”那竹竿向他笑了笑，两颊陡的一陷，两排金牙
更加向外突了出来。“校长叫你去校长室；现在就去。”说罢，
幽灵似的飘然而去。

他望着那个的背影，呆呆的站着，脚不自主地颤抖起来了，
踌躇了一会，便丧神似的走出来；跨出门槛的时候，差点给绊
倒下去。……他害怕去见校长；他也知道此去必然兇多吉少。

他垂着头，脚上似乎掛上了千斤重石，走起路来很感沉重。
他已失去了往日打了“胜仗”时那股雄赳赳的劲儿，像一条快

要病死的壁虎，蠕动着，蠕动着，及至踏进校长室，才顿的振作了一下。

“校长。”他轻轻地嗡了一声。那个正在全神贯注地查账簿，猛的瞥见了荒唐先生，皱了皱眉头，说：

“荒唐先生，你来了？那末你坐吧，那末我有话和你讲，那末你听好好，那末你坐下听……”校长讲那末快速，好像大珠小珠落玉盘，滴滴笃笃地

“校长，”荒唐先生的头垂得更低，手也垂放下来，似乎都敌不住地心吸力，整个身体给吸得跟一段木头一样，垂直站着。

“那末荒唐先生你怎么如此糊涂？你闯了祸了。”

“校长……我在本校教教……了九年书，从从来来就……安份守己，没有……闯过一次祸。”荒唐先生忽然口吃起来。

“真是老糊涂，那末自己闯了祸还不知道，”校长生气了，“那末荒唐先生，我是叫你来教课的，那末，不是叫你来打学生的。即使要打，也得看对象呀。怎么竟把小凸打了！真是豹胆！”

荒唐先生此刻才知闯祸的原因，不禁深悔自己太过大意，暗暗骂声该死。

“小凸？小凸是谁呢？”

“真是老昏头，小凸是冬董事最疼爱的儿子呀。那么刚才冬老爷……冬董事气冲冲的跑过来找我说，‘我的儿子是念书来的，并不是给荒唐先生打来的。’那末他又声言要开除你。”校长换了口气，继续说下去，“那末我再三对冬老爷……冬董事说，荒唐先生在本校服务多年，一向安份守己，只是为教育而教育，如果一旦因为一点私事而开除他，那末未免冤枉了一

位好人，那末於情於理都说不过去。”

“是，是，承蒙校长……爱護和誇獎，我到死也……也忘不了你……你给我的恩惠。”荒唐先生还是垂着手，低着头，像一段呆木头似的站着说。

“那末后来结果他似乎给我说服了。不过他向我提出两个条件：一，从本月起，每月得减掉你十五巴仙的薪水，以表示儆。那末二呢，要你买一副派克五十一型的自来水笔送给小凸，但要由我转送，——那末他还坚持说，如果你不接受这两个条件，那末今天就得给你结算一下薪水，请你另谋高就……。”校长拿出煙盒，遞一根煙给荒唐先生，自己也搭上一根。荒唐先生急忙从袋里摸出打火机，替校长上煙。校长长长地呼了口煙，再说下去，“所以现在我叫你来商量商量，那末你的意思……？”

冬董事跑来大骂校长是有的，骂完也就跑了。两个“条件”倒是校长自己趁机捏造的；不消说，所扣的十五巴仙薪水，当然归入他的私囊；三天前他答应买一副五十一型派克自来水笔送自己的女儿，作为她生日的礼物，现在这份人情也得叫荒唐先生顺便代做一下。

“校长。”一丝感激的微笑掠过了荒唐先生的嘴角。他想，校长真是好人。现在，自己的饭碗僥倖免得跳舞，这都是校长的人情。於是就忍痛答应了那两个条件。

“不过，校长，一对五十一型派克自来水笔，要五十多块钱才能买到，我想……我想向你先支五十块。”

“那末好的，不过月底得扣六十块。”校长的脸面顿时鬆开来，笑嘻嘻地拿出五张红钞票。

“校长，谢谢，……我走啦。”荒唐先生接过钞票，便轻步跨出校长室，到光明报馆去了。

（一九五五年九月五日）



鏡子

斯 君

寝室内的 F 先生娘对着那桌上破碎了的镜子发怔了好一会儿，然后喃喃自语：“真衰，一不小心掉下就破……。”像是埋怨谁，又像是在埋怨自家的手不争气。

抬头看壁上的钟，已是十二时半了。她 F 先生娘忽然记起件事儿来：镇上生丰号的老板娘约自家下午到哪吒太子庙走一趟。生丰号的老板娘是千字迷和百字迷，昨儿早上在巴刹里买菜时碰到她 F 先生娘，说哪吒太子可真灵，常出真字，上次出三零五给镇上的四婶，结果中一块钱千字，乾拿六百五块。她老板娘虽去过几次，所出的字就没有中过，但据她说是自家没有福气，财运不到。而她认为 F 先生娘没有去过，听说那哪吒太子就喜欢出真字给第一次去求他的人的。

她 F 先生娘想到这里，便预备抹粉梳头，但镜子却破了，真气急了她。还好，破镜子不是“粉碎”，那些多角形的碎片，勉强可以暂用。

她 F 先生娘草草打扮一番，听到外面下课铃响，知道已经放学，F 先生要回房里来了，外面传来一片小学生散学的嘈杂声，接着听得“橐橐”的鞋响，F 先生出现在房门口，她 F 先生娘爱理不理地说：“饭菜弄好在厨房里，你和阿明去吃吧，我已先吃了，我要出去。”

“唔” F 先生只简单发出这么的一声，把教科书往桌上一抛，脱掉襯衣，摀了毛巾洗澡去。

她 F 先生娘刚踏出门口，忽然记起什么似的，折回来，见 F 先生已关上冲凉房的门，“沙沙”地在冲凉，便提高嗓子：

“阿明的爸，我们的那面镜子打破了，等一等出去的话，记得买面新的回来！”没有回声，只是“沙沙”的水声。

“阿明，等下告诉爸爸说，镜子破了，叫他若要出去，买面新的回来。”她见 F 先生像没听见似的，而阿明刚好背着书包跑进来，就这么对他说，便匆匆地出去了。

F 先生和儿子阿明刚吃完午饭，阿明便把母亲吩咐的话告诉他 F 先生，但这话 F 先生模模糊糊的只听进一半，因为陈四谷来了。他是 F 先生的同事，可以说是 F 先生属下的唯一的教员。这间半山芭地方的小学校，学生只有一百多名，F 先生是校长，也是教员，除此之外，还有一个打钟摇铃的，算是唯一的职员了。

“老 F，怎么不出场，忘了昨天约好的事儿啦？老林，老冯，都在我的家等着你的驾临，三缺一，他们差我来劝驾。”陈四谷嬉皮笑脸地道。

“忙什么呢，休息休息嘛，刚下课，今天是拜六，明天礼拜，大可以来个通宵。”F 先生不慌不忙地抛掉手中的煙蒂，起身披上衣服。

“阿明，妈如果回来，说我有事出去；你在房里好好地把我今天教的‘公民’唸熟来，要不然当心藤条！”他 F 先生踏出门口时掀起脸孔对阿明说。

“知道了。”阿明像是很驯服地应着。这句话常掛在他的

嘴边，他也最会用这句话，每次偷了同学的铅笔，人家来告发，
『先生查到是他，拖来房里，拿了藤条鞭几下说：“偷东西是贼，知道吗？是犯法是罪恶，知道吗？下次再敢，打死你这畜生，知道吗？”阿明总是含泪“知道了”这样应着，但过后不久又来了。

『先生於是偕陈四谷出去了。

傍晚，『先生回来了。他並沒有如所说的搓通宵麻将，也许是手气不大好吧。但奇怪的是『先生娘可还没有回来。

“妈还没曾回来么？”『先生向正在假装读“公民”的阿明问。

“没有。”阿明应道。

他『先生这时实在肚子饿得发怔，而她『先生娘这时还没有回来煮饭弄菜，不知到那儿去，自家刚才也没问个清楚。管他娘到那里去死，不过要紧的倒是自家的肚子，委实难忍，他『先生烦躁地这么想。於是背着双手踱出踱进，最后踱到教室门口，走到阶前一丛鸡冠花和几枝菊花旁边站住了脚。往常，如果他『先生走到这儿，必是悠闲地观赏这些亲手栽植的花儿，或是走回去拿水壶来给花浇水，这多么风雅清高；当他『先生想到古人的绝句：“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时，他『先生不禁要摇头摆脑反覆地吟哦的。可是奇怪，现在他『先生“雅”的心情不知到那儿去了，只觉得站不住脚，只得在门口踱来踱去，心里一横，他『先生想：自己煮吧，叫阿明起火淘米，自己弄菜。但身份呢？不行，不相称呀，自家是校长，校长煮饭，给邻人或学生窥见或碰到，不“雅”，不行不行！他想。真可气，她『先生娘还不见影儿！『先生常伸长颈项望着黄泥

路的转角处的篱芭。实在不耐烦了，他 F 先生踱到不远的篮球架下，站定，伸长颈子死钉着围篱的抹角处。忽听得后头有木屐响，回头见是三水伯；他口里啣根火柴枝当牙籤，摇摇摆摆的在散步，他见了他 F 先生，马上吐掉嘴上含着的火柴根，拉开他那张满佈皱纹的脸笑着，露出前面脱落仅馀下的那两根黄牙齿：

“F 校长，吃饱饭散步吗？”三水伯恭敬地打招呼。

好像三水伯明知人家 F 先生娘未回来，F 先生还没有吃过饭似的问，问得他 F 先生周身不自在。但 F 校长究竟是 F 校长，连声：“是，是……。”他答应着，“三水伯，你老人家真懂得卫生，吃饱饭散散步，才合卫生，这，中国人很少注意到，外国人挺注重的。”他 F 先生虽身为校长，但也兼教小学生的常识科，卫生之道，谈来倒是头头是道。所以谈起来，连自家未吃过饭也忘了！但明明是未曾吃过，也得说吃饱了，要不，天已开始暗起来，人家差不多都吃饱在散步，而自家说未吃过，这多么不合卫生，不雅，不雅，而我 F 校长还能谈卫生么？他寻思，觉得刚才那句“是，是。”真答得妙！

“你 F 校长说得对，吃饱饭后散步，能帮助消化，这连小儿二牛都这么说，这该是你 F 校长教导有方所致，以后，希望校长多多开导，多多开导……。”他三水伯的儿子二牛是在小学里唸书的，所以这么说。

“不敢当，不敢当。”F 校长很谦虚地道，心窝里甜甜的有好一阵子，但渐被肚子空虚的难受冲淡了。

三水伯再敷衍几句，悠闲地踱回家去了。

对面的小店舖的灯火亮了，这时 F 先生才见到 F 先生娘匆

匆忙地出现在篱芭口，他这时满肚的空气化做怒气，好在並不曾爆炸。因为 F 校长究竟是 F 校长嘛，而先生跟先生娘发脾气，不雅嘛。F 先生不等 F 先生娘走到门口，便溜进去了。

“去那里来，这么晚才回？”他 F 先生见 F 先生娘踏进房门，一面把房内的电灯扭亮，没好气地问。

“陪生丰号的老板娘去哪吒太子庙来，哪吒太子庙真热闹，……”她 F 先生娘本想再继续下去，把刚才哪吒太子庙里如何热闹的情形一五一十地向 F 先生报告，但见 F 先生脸色不大对，也就带住。

F 先生听了才惊悟到有这回事。没想到自家的先生娘竟到这种地方去。那太不雅，太不雅了。根本不成样子嘛，真糊涂，这黄脸婆简直忘了自家的身份，忘了她是 F 校长的太太，她是 F 先生娘啦：他 F 先生愈想愈觉得可气。真是岂有此理，他 F 校长还成其 F 校长么？赌风猖炽，此风不可长，尤以百字千字为甚？害人不浅，真是世风日下！他 F 校长不是常在课堂上对学生摇头摆脑训戒的么？虽然说自家和先生娘暗地里常买他三四元一次，这在 F 先生看来也不过算是像他对搓麻将的观点一样，玩玩消遣消遣，无伤大雅，何况外国人还深讚麻将为我国的国粹呢。至於百字千字，虽不是国粹，但 F 先生认为偶尔为之，也是无伤大雅的，因为不是明目张胆，暗地里谁知道，但糟的是自家 F 先生娘竟跟人家到神庙里去求真字，像标准的百字迷，被熟人见到太“不雅”了。真是岂有此理，简直把自家的面子抛光。他 F 先生真想发作，向 F 先生娘讲讲道理，然而，现在肚子要紧，於是忍着道：

“你也不想想，现在甚么时候了？孩子饿了，快煲饭去吧。”

『先生娘的手脚还算敏捷，不到半个钟头把饭菜弄好，热腾腾地搬出来了。但『先生实在还嫌太慢呢。三个人，『先生，『先生娘和阿明三面围着一张四方桌子。自然『先生最先动筷子，他恨不得把一碗饭一口吞下，填一填那空虚的肚子。他『先生夹着一片热腾腾的油煎蛋，几乎忘了那东西是热腾腾的油刚煎出来的，往口里一送，烫得他『先生歪了一边嘴，差点眼泪都要掉出来。

晚饭吃了一半，他『先生对『先生娘讲起道理来！

“我真没想妳这么糊涂，糊涂到这地步，妳也忘了妳的身份啦，竟跟人家到那迷信的地方去。被旁人撞见，妳的面子不要，我可要，妳是先生娘呀，一个为人师表的太太，竟去拜神求字来赌博，成样子么？嗨？嗨？太不像话，太不……”

“好了，好了！又是一大篇的道理，我又不是常常去，这次不过是生丰号的老板娘约我，人家是我们董事长的太太，你好拂逆人家的一片好意相约么？这也不过是替你巴结巴结，人家董事长的太太，她在董事长面前说一句话，比得你说上十句。”她『先生娘也有一番大道理。

他『先生想：黄脸婆说的未尝全无道理，尤其是巴结巴结最为要紧。于是他『先生本来想再说一番大道理的，如今既然这样，就算了吧：

“妇人之见，巴结虽不可少，但到一个地方也要看自己的身份适合不适合，总之，以后这些地方少去为妙，我『校长的面子还要的，嗨，嗨，真是妇人之见。”他『先生说完，夹上那片碟子里仅馀的油煎蛋，往嘴里送，阿明眼睛张得大大，很感到失望。

沉默了一阵子，她 F 先生娘突然想起件事来：

“刚才你不是出街么？” F 先生娘像是猜想，又像是问。

“唔，是的，怎样？” F 先生嚼着嘴里的煎蛋和饭，困难地答道。

“镜子有买么？”

“哦，哦，镜子？没有，没有。”他 F 先生根本就早已忘得一乾二净了，何况阿明告诉他说她叫他买镜子时，他只听进一半，陈四谷驾到时，他 F 先生的心魂早已飞到陈四谷家的麻将桌上去了，那里记得；现在只是彷彿记得阿明曾说过似的。

“怎么？死鬼子，阿明，你没有对他说么？”她 F 先生娘以为阿明没对他 F 先生说。

“有是有的，妳不要骂他，只是他对我说时，刚好陈四谷来，我只听了一半，便偕陈四谷出去了，也就忘了。”他 F 先生解释道。

“我早就料到的，叫你买东西都是倒霉的，没有一次不是忘记的。哼，你只记得你那好兄弟陈四谷了，只记得他家的那张麻将枱是真的！没有一个镜子，你男人可以，我的头不梳一天，就像鸟巢啦，你不是挺要面子的吗，头不梳面不光，又不是要丢你的面子？只记得搓麻将，还说甚么赌风猖炽就足以败坏社会风化？说得挺漂亮，难道你搓麻将就不算赌么？为人师表，不照照镜子！”她 F 先生娘刚才本想反驳，但找不到话柄，如今要说个痛快才肯罢休。

他 F 先生被 F 先生娘说得脸上有点热辣辣，但人家 F 校长究竟是 F 校长，有涵养嘛，决不会和妇人反唇相讥而吵起嘴来：

“麻将，不同，决不同，不能同日而语，玩麻将有艺术，

无伤大雅，不能一概而论，真是妇人之见。”他 F 先生自有他一番独特的见解。

礼拜一的早上，上课铃已经摇过了五分钟，F 先生才爬起来。因为礼拜晚上他又在陈四谷家里搓麻将，很夜才回来就寝。洗刷毕，他 F 先生匆匆地吃了一碗粥，夹了教科书往外面二年级的课室走。一班谈笑胡闹的小学生，见到校长来了，像老鼠见到猫，顿时鸦雀无声，连忙打开课本，起立敬礼后，端端正正地坐好。早上第一节是公民课，他 F 先生在讲台上正欲打开教科书来教。

“嘻，嘻……。”班上不知那个角落传来的声音，有点怪，起先他 F 先生还不介意，只是向班上横扫了一眼，打开教科书，告诉了学生要教的课和页数。

“嘻嘻嘻，嘻嘻……。”断断续续的声音还在响，捣蛋，小东西要造反！他倍觉奇怪，不得不注意这些怪声的来源。

“嘻嘻！”他这次才发现是坐在左角自己的儿子阿明所发出的，而且直对着他发傻笑，其他的孩子也“嘻嘻，嘻嘻”地笑出声来了。

“阿明，站起来，你笑甚么？”他很严肃地问阿明。

阿明仍是很服从地站起来：

“爸爸，你去照照镜子。”

“嘻嘻，嘻嘻……”全班都发出笑声来了。

他 F 先生见情形不对，便道：

“注意！好好的自己看书，不许闹，张方，你好好看管他们，谁不听，谁胡闹，将名字记下。我去一会儿就来。”他对全班正色道，而那个级长张方也答应了一声。

他『先生匆匆地走回后面的房里去，想找镜子照一照，自己到底什么地方走了样，但找不到，才记得镜子破了还未买过。他『先生只好走到后面的厨房，见『先生娘在洗碗，便道：

“替我看看；到底脸上或什么地方走了样，那些小东西在‘嘻嘻’地笑我。”

“三年不照镜子，是猫偷吃，嘴揩得不乾淨囉，笑死人，嘴角上有三粒饭粒。糊塗得连吃东西嘴都擦不乾淨，可惜镜子破了，不然让你自己照照才好看哩。”她拿他的手巾替他用力狠狠一擦，再说：

“活该，真活该！这总该明白镜子的重要了吧，只记得搓麻将，要是我是那些小孩子，牙齿可真的要笑脱了！”

下午，放了学，他『先生总算不曾忘记，化一块钱买一面镜子。但镜子一放到桌子上，他『先生又到他的好兄弟陈四谷的家里去了。

（一九五六年七月十七日）

婆 媳 之 間

鳴 茄

钱德婶瞥见厨房里的菜：白菜、猪肉、一条三鲤鱼，她就显得很不高兴，一道阴影掠过她的脸。

“她没有对我说清就买……”

这句话差不多每次都涌上她的口腔，但都被她无声地翕动一下嘴唇，把那句话吞回去了。

她转回身，慢慢地向着房间里走去。

“好贵的猪肉呀，”那些吞回去的话，好像肚子忍不住饿的时候似的，发出咕咕的响声：“三块多一斤猪肉！三毛多钱一斤三鲤鱼，这么大条最少也有二斤吧。白菜一斤二毛半啦。……十一月底才做了忌日，现在又买猪肉，唉，真破费！我看妳呀，有多大本领，丈夫每月才赚得九十多块，只是小小的伙计。这样吃法，不要说我们，就是连富翁也要‘倒帐’呢。哼，我做媳妇的时候，不是车大砲，一块钱就可以过一个礼拜——每天一毛钱花生就够了。而且有‘蕃薯’（註一）的时候，还去打头锣，执‘横彩’（輓轴），才把儿子养大……哼，现在轮到妳，败精光！将来还要养孩子，看妳怎样过！……”

钱德婶想到这里，不禁嘘了一口气。

她那张蒙上一层阴影的脸，看过去显得更苍老：宛如一隻快要乾瘪的橘子，皱纹爬满了她的脸，好像六七十岁的样子，

其实，她不过是五十多岁罢了。别的女人苍老，是因为生产过多，但她的苍老，却是劳作过度。她虽然是女人，但做的事情却不会输给男人们，有“蕃薯”的时候，她可以抬烧猪桌，拖柩輦。因为她这么好力气，人家就称她做“穆桂英”，表示她是女英雄似的。但一场大病，把她平时值得向人家骄傲的力气夺走了，馀下的是那些咳嗽给她。朋友亲戚们看见她这样地衰弱下去，总是说：“多多休息吧，不要太劳苦，吃些补品。”话虽然是听进耳朵去，但却没有看见她实行过一次，打头锣，执“横彩”还是照旧去幹，家里的事，她似乎是没有停过；地扫好了，又去补衣服。

她並不是不知道自己的老弱，而且相信她自己将来会死的。但是她离开这个世界以前，应该有一个继承的人，来背负着这个家庭的重任。那时，她的儿子立英哥已经是廿二岁，是应该成家立业了。万一自己一场大病死去的话，在九泉之下是不会瞑目的。所以，她急促地为儿子成亲；她花了一百块钱的聘金和二百斤的烧猪换得一个媳妇回来。

“我的心可安了，……”她很满意地说。她的担子有人替她挑了：她把当家的责任交给立英嫂去管，自己在家，像做客似的，有一天过一天。

“妈，媳妇刚进门，什么事都不懂，管教她，有不对，骂骂她。”结婚刚一个月的儿子，现在要到外埠去工作了，临时对她这么说。

儿子到底是儿子，她想，他的话总有点分寸，不会因为娶了老婆而忘了妈。即使媳妇有错，她也不喜欢破口大骂的。媳妇到底是人家的女儿，说不定骂她两句，她就会捲起包袱走回

娘家去。但她的媳妇还好，还很听话，不像其他媳妇和家婆合不来。立英嫂虽然是在都市长大的女人，但却没有爱打扮懒做事的风气。这是钱德婶所满意的。

“我不晓得我活得多久，有三餐吃，我就心满意足了。”

“妈，她年纪轻轻，才进门，又当家，很多事她都不懂，时常要指点她。”

“你安心去好了。她並不是很笨，慢慢的学总是会的。”钱德婶看见那坐在一旁微微地把发红的脸低下的媳妇，钱德婶才想这是别离惆怅的情绪，嘴里露出一一点笑容说。

立英这才安心地走了。

然而，立英的话到底是有道理的。当家不比平常，就如驾驶汽车，不但驾驶盘要把得稳，而且“牙”也要会使用，不然的话，上山的时候，汽车爬不上，而下山时，汽车控制不灵，就会直撞下来。当家也是这样。物价高的时候，要怎样买东西；物价低的时候，又要怎样买东西，这才不会到了青黄不接的地步。现在，她老了，当家交给媳妇去了，但她还不放心，时常在指点她。有工作的时候，她就和立英嫂分工合作。

天还没大亮，钱德婶已经起身了，坐在床沿，等待天亮。当有一线的微弱的光线透过窗门缝的时候，她就开了门，开始工作了。立英嫂也差不多和她同时起床，出来了。

“婆婆，劈柴让我劈吧。天还没亮，你再睡一会儿吧。”

“不，不，”钱德婶总是这么说：“你去煮开水吧，劈柴由我自己来。”

劈完柴后，钱德婶又去做别的东西，往往立英嫂认为无须要麻烦的事，她都拿出来做。譬如：立英嫂还没有怀孕，钱德

婶就教她怎样做婴孩的衣服，怎样摺尿布……。

最使立英嫂感到不安的，是：婆婆这样老了，而且带着病，还要这样不断的工作，同居们每次看见钱德婶亲手做事的时候总是这么说：“钱德婶，这把年纪囉，也应该享福啦，还要自己动手，媳妇出去了吗？”钱德婶每次都是微笑地摇摇头。但这声音震动到立英嫂的耳膜的时候，比用手指劃到脸上来痛骂还要难过。唉！婆婆身体又有病，立英嫂这样想着，还要这么地工作，要是真的有三长两短的话，怎样对得起丈夫？立英哥临行的时候还再三地叮嘱她道：“妈年纪大了，又有病，东西要买好的给她吃，她不吃，逼她吃……”

她记得丈夫的话，每天她出门买菜的时候她都去问钱德婶：“婆婆，要买什么菜？”

“你自己拿定主意吧！”钱德婶显得不满和冷淡地说。

这真是使她为难，拿定主意，怎样拿定？自己喜欢吃蛋，婆婆未必喜欢吃，自己不喜葱头，未必婆婆不喜欢吃牠。一到巴刹去，总是使她心乱如麻。买什么好呢？要买好的东西，她想起丈夫的话，她就买了一些她认为好的菜回来。

菜煮好了，叫婆婆出来吃，但钱德婶还是显得不高兴，好的菜放在她的面前，她都没有动，筷子只在那些便宜的菜上。

立英嫂想，婆婆也许是病了，今天胃口不好，把牠煮过，藏在饭橱，隔天再捧出来，但钱德婶仍是没有动筷。一直到这些东西要糜坏了，立英嫂又去问钱德婶：

“婆婆，东西快要坏，还要吃吗？”

“我不吃啦，你拿去吃吧！”钱德婶瞪大眼睛地说。

钱德婶脾气的古怪，真是使立英嫂摸捉不到，就像在大海

娘家去。但她的媳妇还好，还很听话，不像其他媳妇和家婆合不来。立英嫂虽然是在都市长大的女人，但却没有爱打扮懒做事的风气。这是钱德婶所满意的。

“我不晓得我活得多久，有三餐吃，我就心满意足了。”

“妈，她年纪轻轻，才进门，又当家，很多事她都不懂，时常要指点她。”

“你安心去好了。她並不是很笨，慢慢的学总是会的。”钱德婶看见那坐在一旁微微地把发红的脸低下的媳妇，钱德婶才想这是别离惆怅的情绪，嘴里露出一一点笑容说。

立英这才安心地走了。

然而，立英的话到底是有道理的。当家不比平常；就如驾驶汽车，不但驾驶盘要把得稳，而且“牙”也要会使用，不然的话，上山的时候，汽车爬不上，而下山时，汽车控制不灵，就会直撞下来。当家也是这样。物价高的时候，要怎样买东西；物价低的时候，又要怎样买东西，这才不会到了青黄不接的地步。现在，她老了，当家交给媳妇去了，但她还不放心，时常在指点她。有工作的时候，她就和立英嫂分工合作。

天还没大亮，钱德婶已经起身了，坐在床沿，等待天亮。当有一线的微弱的光线透过窗门缝的时候，她就开了门，开始工作了。立英嫂也差不多和她同时起床，出来了。

“婆婆，劈柴让我劈吧。天还没亮，你再睡一会儿吧。”

“不，不，”钱德婶总是这么说：“你去煮开水吧，劈柴由我自己来。”

劈完柴后，钱德婶又去做别的东西，往往立英嫂认为无须要麻烦的事，她都拿出来做。譬如：立英嫂还没有怀孕，钱德

婶就教她怎样做婴孩的衣服，怎样摺尿布……。

最使立英嫂感到不安的，是：婆婆这样老了，而且带着病，还要这样不断的工作，同居们每次看见钱德婶亲手做事的时候总是这么说：“钱德婶，这把年纪囉，也应该享福啦，还要自己动手，媳妇出去了吗？”钱德婶每次都是微笑地摇摇头。但这声音震动到立英嫂的耳膜的时候，比用手指割到脸上来痛骂还要难过。唉！婆婆身体又有病，立英嫂这样想着，还要这么地工作，要是真的有三长两短的话，怎样对得起丈夫？立英哥临行的时候还再三地叮嘱她道：“妈年纪大了，又有病，东西要买好的给她吃，她不吃，逼她吃……”

她记得丈夫的话，每天她出门买菜的时候她都去问钱德婶：“婆婆，要买什么菜？”

“妳自己拿定主意吧！”钱德婶显得不满和冷淡地说。

这真是使她为难，拿定主意，怎样拿定？自己喜欢吃蛋，婆婆未必喜欢吃，自己不喜葱头，未必婆婆不喜欢吃牠。一到巴刹去，总是使她心乱如麻。买什么好呢？要买好的东西，她想起丈夫的话，她就买了一些她认为好的菜回来。

菜煮好了，叫婆婆出来吃，但钱德婶还是显得不高兴，好的菜放在她的面前，她都没有动，筷子只在那些便宜的菜上。

立英嫂想，婆婆也许是病了，今天胃口不好，把牠煮过，藏在饭橱，隔天再捧出来，但钱德婶仍是没有动筷。一直到那些东西要糜坏了，立英嫂又去问钱德婶：

“婆婆，东西快要坏，还要吃吗？”

“我不吃啦，你拿去吃吧！”钱德婶瞪大眼睛地说。

钱德婶脾气的古怪，真是使立英嫂摸捉不到，就像在大海

底摸一枚针似的。

“做人家的媳妇，比不上在家里做女儿啦，万事都要忍声吞气。”立英嫂记起临嫁前，她母亲这样对她说过。真的，做人家的媳妇真不易，无论什么事都要委屈求全，而且还要看婆婆的脸色呢！

然而，今天钱德婶的脸色好像不大好，立英嫂也察觉。等到她的饭煮好了，菜也摆开了，请钱德婶出来吃饭的时候，钱德婶好像要理不理的应了一声，头又偏过另外一个方向去。

这使立英嫂很难受，比当面咒骂她还要难受。

在应过一声后，钱德婶並沒有跟着就出来。照中国人的老规矩，婆婆没有动筷之前，媳妇是不可以吃的。这一点，立英嫂也是知道的，虽然心里难受，但是还是要等下去。

约莫过了几分钟，钱德婶才从房里走出来。她看到摆在自己面前的三鲤鱼、猪肉这类好菜，她心里就厌恶起来：“不会省钱，吃得这么好！”这些话只在她的肚子里咕咕地叫着，並沒有经过她的口腔。

立英嫂看见婆婆目不转睛地瞪着这些菜，以为她发觉到甚么缺点，忙堆着笑脸地说：

“婆婆，煮得不好。你尝尝吧，趁新鲜……”

钱德婶並沒有说甚么，就在一张椅子上坐下了。

这一餐饭，大家都沒有交语，显得异常寂寞。钱德婶的筷子只在那些不好的菜碗里上下，好的菜她並沒有尝到。立英嫂看见这种情形，以为她是病了，便劝道：

“婆婆，猪肉，三鲤鱼吃些吧，趁新鲜。身体不好，可补身啦。”

钱德婶瞥她一眼，脸色沉着说：“我不吃啦，你拿去吃吧！”

又是这两句话，她不知听过多少次。自己的好意，反而使到钱德婶不快乐。做人真是难。

但她回心想一想：“婆婆也许是有病吧，脾气才这样的不好，好的菜才不吃。……怎么办呢？……”

她终于决定了，下午出去，买些补药回来，煎给婆婆吃。

立英嫂出街去了，钱德婶像猎人瞪着猎物似的跟在后面。看见立英嫂在拐角处和一个女人在谈话，她定眼一看，哼，这个女人是这里有名的泼妇，骂架骂到全条街的。和这种女人来往，还会是好人，家誉都丢完了。

钱德婶一直在发脾气，家里的器具都是她发洩的对象，碗碟桌椅给她敲得乒乒乓乓地作响。一切不愉快的事，在这时都给她想到了：媳妇不会省钱，要吃好的，而且和这种女人来往！家誉都给她败光！“初闺媳妇，落地孩儿”，不教训她，让她成了习惯，天都给她弄翻，长久下去，还了得！

钱德婶想到这些事情，脸色更加铁青了。立英嫂从外面回来，叫她一声“婆婆”，她都没有听到，一阵脚步声在她的面前响过后，钱德婶才知道她回来了，看见她的手里还拿着一包东西。

她气冲冲地走到厨房里，东翻西翻，立英嫂看她这种情形，忙问道：

“婆婆，要什么，我替你拿。”

钱德婶不睬她，仍旧翻东翻西。后来看到碗橱里放着一碗三鲤鱼，有几隻蚂蚁在碗边爬着。她一看到，就大声地说：

“你看，东西好好的，给蚂蚁吃。……钱是偷来的？”

“婆婆，”立英嫂很温和地回答：“等一会儿还要煮过的。”

钱德婶才不再出声，但当她揭开那个食物罩的时候，发现刚才她媳妇手里拿着的那包东西就是在这里！

“这是什么东西？”钱德婶瞪着眼睛，大声地说。

“补药！”

“补药？哼！有两餐吃，还要吃补药！谁教你的。用钱好像用水，一点也不节省！我们的钱是偷来的？……”

“婆婆，我！我……”

“我不准你再说！”

立英嫂想向婆婆解释，但钱德婶不准她说，有什么办法，一肚子委屈，向谁说呢？她买补药是想给婆婆吃的，但一番好意，却给人家误会，心里一难过，眼淚像断了线的珠子似的，禁不住地夺眶而出。

“妳哭，讲妳两句就哭！想拿眼淚来吓我！”

钱德婶看见她哭，更生气地说。

“婆婆，我！我……都是我不对，你原谅我吧！”立英嫂哭泣着，求饶地说。

钱德婶听了她这番话，气也渐渐地平了。

“唉！我要这样做，还不是为着你们……。”

钱德婶看见立英嫂的哭声完全停止了，才这样说。

“我还不是为着你……”立英嫂想着，但都没有机会向她说明个明白。

钱德婶看见她不哭了，便开始向立英嫂叙述她怎样地养大儿子，怎样地刻苦，间中也有讲到别人的事，某某人怎样啦，某些人是可以做媳妇的模範。这些事，在她过门后，立英哥都有对她简单地说过。现在钱德嫂再说，好像重温一遍似的。

这时，厅里忽然有人叫着：“钱德婶在家吗？”

钱德婶听了，连忙走出来一看，原来是一个她所熟悉的邮差，那个邮差看见她出来，把信遞给她：“你的信，立英哥寄来的。”说完之后，便走了。

接过那封信，她心里有说不出的快慰。儿子是这么地好，每个月的信件都差不多按着一定的日期寄来的，不用说一定是有钱寄来。

她找到那个时常替她看信的李伯伯，把信遞给他，叫他看那封信。

李伯伯戴上老花眼镜，把信拆开，一面看一面说：“唔，他寄来六十块钱……他说，你要吃好的，不吃，要教立英嫂逼你老人家吃……有什么错，要指点她……”

“他也是小孩子，有三餐吃就好了，还要吃好的。”钱德婶听了李伯伯把信唸完后，才这么说。

这一切，都替立英嫂解释明白了。钱德婶才明白刚才自己的错误，现在还看见立英嫂拿着手帕在偷揩眼泪哩。

“钱德婶，”李伯伯放了信，说：“不是我说妳老人家，妳这把年纪，也该享福了，吃些补品吧。妳自己操劳做什么，有媳妇了，可放手让她幹幹。妳还忙做什么？”

“李伯伯，你不知道，我做惯了，太空闲也觉得手痒痒的。”

像钱德婶这样的老人，立英嫂想着，真没有办法！劝也不是，索性由她去罢！免得说我贫嘴！而且惹起许多是非。婆婆到底比不上自己的妈妈，好心做歹意看待，劝不来就算了。

自从这次以后，立英嫂的态度显然改变了，说话很少，有时甚至不说；而且一些芝麻绿豆的事，也跑来问婆婆。讲了一

次，还再来问。

“讨厌，”钱德婶想着：“越来越变了！”

这些，虽然是使钱德婶讨厌，但这只是内部的事，没有人晓得。但在初一那天，可说是丢脸极了！

那天中午，东泰杂货店派了一个伙计来收帐。那笔帐是上月初欠下来的，当时，立英哥还没钱寄来，米又没有啦，只好向东泰赊米，声明初一还。

现在，钱德婶不在，伙计来了。

“钱德婶在家吗？”那伙计一进门便这么地问。

“不在，”立英嫂答道。

“那么，你们欠我们店里的债是声明今天还的。”

“是的”立英嫂一边说，一面想：婆婆不在家，我怎敢乱作主张？回来又挨骂了。所以，她索性这么说：“婆婆不在家，我不敢乱作主张，要问过婆婆一声。”

“这是什么话！”伙计瞪大眼睛地说：“欠了债，媳妇又推给婆婆，想不还是不是？”

“不是的，你别误会。”她说：“婆婆是长辈，有甚么事情问过她比较好。”

伙计才微温地退了出去。

后来，这事传到钱德婶的耳朵里，她真是气得说不出话来。“要问的，你就问，不问的，你也问到上百遍——碰到这种事情，面子都丢光了！”这些话一直在钱德婶的肚子里咕咕地响。

对媳妇的厌恶，就像一枚刺似的在钱德婶的心中长着，这刺随着时间的长大，她对媳妇更加厌恶了。

媳妇有一点芝麻绿豆般大的过错，在钱德婶的眼里看来都

像战争要爆发那么地严重。时常都是这样，钱德婢就破口大骂，永远没有放鬆过。立英嫂现在才明白：婆婆並不是因为病才脾气不好，而是对自己厌恶！但是，有甚么办法呢？命苦，才遇到这种婆婆！唉！忍下去罢！

这口乌气闷在心里，到底是不行的。立英嫂有时和邻居们谈起，但他们总是说：

“媳妇到底是媳妇，什么事都要让一点！”

她偷偷到写信档里，花了几毛钱写了一封诉苦的信给立英哥。但回信除了怪她的不是外，还是邻居们那句老话！

立英嫂在这里的确是够苦了，没有人同情，连诉苦的地方都没有，只有挨骂！一些讲摩登的媳妇，早已捲起包袱走了！但她还是挨下去！忍下去！

她想挨忍下去，但事实却使她不能再挨忍下去——

那是有一天，刚吃完饭后，立英嫂把桌上的鱼骨饭粒之类的东西抛给那隻在门口等着的黄狗了。

“乓！”一支湯匙夹在鱼骨饭粒里打碎了！

她惊了起来，脸色都苍白了，站在那里似乎呆了似的。糟了！今天是过冬！

“哼！妳做事不甘願呀！将东西来糟塌！”钱德婢可真的光火了！从椅子上跳了起来，骂道：“那隻狗是妳的妈！这样好款待牠！……今天是大日子，立英有三长两短！唯你是问！”

钱德婢真是骂得兇，连亲家也骂到，这是立英嫂所不能忍受的！

哇的一声，立英嫂顿着脚哭起来：“我什么待妳不好！连我妈也侮辱到！我是有烧猪聘礼才过门的，没有拖妳儿子的衫

尾（註二）！打碎一支湯匙，你就罵到這樣兇！当心妳最后两年！……”

“你待我什么好！你说！你说！……婊生的”！

“谁是婊生的！你那隻眼看见的！”

“娶到丢那妈的媳妇，家门都不幸！”

吵骂声音，惊动了全屋子里的人，男的女的，老的少的都走来看。

“大家都是一家人，有什么好相骂！”一个女人说。

但这一句话没有一点效应，婆媳二人还是拿着对方一点的过错来互相责骂。

終於婆媳二人被一些人各拥到一边去。

“钱德嫔，媳妇有么什么错过，也不必跟她生气！——身子要紧！”一个女人说。

“哼，”钱德嫔还是怒气未沉地说：“这种媳妇，不气的才是瓦砖！”

她从头到尾地把媳妇怎样进门，花了多少钱，都告诉人家。进门后，又怎样爱護她，但她却这把样子对待婆婆！

人们听了，有的称讚钱德嫔会做长辈，有的在怪立英嫂不够妇道。

“大家都是一家人，有甚么仇恨！算了吧，钱德嫔，叫她倒杯茶认错吧！”有人又在打园场。

钱德嫔却没有出声，面上虽然是带着怒气，然而心里却想：不这样，我怎样下场？

在另外一边，人们也是劝着立英嫂。

立英嫂也是像婆婆那样，把经过重述一遍，在叙述的过程

中，往往是有夸张和隐蔽的；把自己的好处和对方的缺点尽量地夸张，以及把自己的缺点和对方的好处完全隐蔽掉。

“媳妇到底是媳妇，婆婆有错，做媳妇的也要让她一点……”这是其中一个女人听完了她的话的结论。

为什么做媳妇对的也要说是错的呢？她想：难道媳妇不是人吗？——大家都是女人，女人间也有高低的分别么？

她想着，但却没有勇气说出口，四周围的压力是那么大！

“倒杯茶给婆婆，认个错吧！”

“倒茶是可以的。但我没错，我为什么要认错！”她固执地说。

“妳还要在这里做人嘛，没有错也得认个错——委屈点吧！”到底她敌不过周遭的压力，终于答应去倒茶认错了。

“婆婆，喝杯茶，……原谅我吧，总是我的错！……”

钱德娴接过那杯茶，並沒有立即喝下去，把牠放在桌上。心想这几句话是有骨的！什么鬼话？“总是我的错”！在人家面前，丢尽我的脸！好狡猾啊！你说我的错总是归到你的错的上面去！好狠毒呀！呸！

人们总是以为婆媳之间经过倒茶认错后，一切不愉快的事都会冰消瓦解的。但事实上，钱德娴喝过那杯茶后，並沒有冲淡她心中对媳妇厌恶的乌气。立英嫂倒茶认错后，对婆婆的仇恨也只有增加，没有减少！后来她连向婆婆告诉一声也没有，就溜回外家去。

还了得！钱德娴想：丢尽了脸！媳妇跑回外家去。她连忙叫一个人写信给立英哥，告诉他：

“媳妇带了首饰回娘家去了！”

立英哥当然很着急，写了一封信给立英嫂，责骂她为甚么带了首饰走，并希望她回家去。她接到这封信，当然否认有这种事实，并写信告诉他：

“婆婆刻毒待我！不想回去！”

信是寄去好几封，但没有一点作用，婆媳两方面还是僵持着自己的成见，没有办法，立英哥只好告假回来。

钱德婶看见儿子回来，就像被谁委屈过似的，一五一十从头到尾地告诉儿子。最后，她的结论是

“这种女人！要不得！跟她离婚！”

立英哥听了，脸色都苍白了。一夜夫妻百日恩，怎么离得开呢？所以，他带着恳求的声调对他母亲说：“妈，媳妇虽然有错，但妳老人家也要原谅她一下。”

“哼！原谅？”钱德婶的面孔也板起来了，说：“不知原谅了多少次，现在居然骂起我来！”

他知道母亲是很老迂，很固执的。在相骂的时候，谁不骂谁呢？但在母亲的面前，他不得不装成很生气的样子地说：

“丢他妈，目无尊长！找她回来骂一顿！”

儿子到底是爱妈的，她高兴地想着，和妈站在同一条阵线上去对付这坏女人，还听说要找她来骂，心里就像吃下冰淇淋那么地凉快！

但晚上立英哥只是单独一个人回来，他的脸色显得很苍白，精神也很颓废。

钱德婶看见他这把样子，便问他：“怎样？”

“她不在家——她母亲告诉我！”他淡淡的说。

“那个老龟婆，包庇她的女儿！”她听到这番话，把自己

的愤恨迁连到亲家上去。

“不关亲家娘的事，大概她出外吧！”他怕这件事会扩大下去，忙分辩道。

“你不必再去找她，妳怕她不会回来吗？”

立英哥听了母亲的话，果然没有再去找她。但他知道，亲家曾经答应他立英嫂如果回来的话，她是会带立英嫂回来的。

第二天，亲家娘果然带着女儿来了。但一进门，钱德婶瞥见媳妇，就破口大骂：

“臭货，谁叫你回来？滚出去！”

“立英叫我回来的，这里是我的家，我喜欢就回来……”立英嫂很温柔的说，显得是在戏弄钱德婶。

亲家娘听见钱德婶骂得这么毒，她忍耐不住了：“臭什么？谁臭，你才臭！老昏婆！妳骂我是狗！做什么？”

“骂妳又怎样？妳生的好女儿！”

亲家娘更加生气了，扑过去，手指差不多劃到钱德婶的脸上地说：

“妳有甚么资格！拿资格来！资格！资格！老昏婆！老昏婆！……”

“亲家娘，”立英哥看见亲家逼了近来，深怕母亲有失，忙把她们分开，说：“没有甚么事情的，一人少说一句吧！”

亲家娘还是不肯让，大叫大骂的。后来，还是一大堆女人把她拥出去，她才一边骂一边回去了。

在母亲的面前，立英哥是不得不骂妻一下的：“不知讲了多少次，款待妈要好，你都没有做！要不是念着夫妻面上，早就和妳离婚！”

这一个字像一粒粒糖跌进钱德婶的心里似的，甜了。可是立英嫂却满面泪痕了。

立英哥骂出这几句话，心都疼痛了。但有甚么办法呢？不实行“两面外交”怎么行？晚上暗地里向立英嫂解释，她才宽心了。

彼此之间都没有争吵了。立英哥以为无事了，就回到外埠工作去了。

他这么一走，婆媳之间好像少了些顾忌似的，吵架的机会也增加了。

终于，钱德婶提出要分家。

“这怎么行，分家是很衰的事呀！”有人发表意见了。

“衰是她的事，家还是要分的。”

人家看见钱德婶这么地坚决，也不再劝下去了。但有人却很怀疑：

“同一个屋顶下，分家怎么行？”

“怎么不行，她有她的房间，我有我的房间……”

“呃，厨房只有一个，灶也一个，怎样分得开？”

“她先煮，我后煮囉。”

就在同一个屋顶下，分起家来。

从此，彼此都不干涉他人的“内政”了。见面时不打招呼是意想得到的，就是偶而在厨房里碰头，大家都低下头，或者把头偏向别处去。

然而，这种“分治制度”实行不久，并不能平安无事地度过，终于冲突起来了，而这次冲突比上几次的冲突还要厉害：打起架来了！导火线还是那些芝麻绿豆般的小事。

立英哥听到这个消息，匆匆忙忙地赶回来，想缓和这个局面，但已经没有可能了。

“叫她搬出去！”钱德婶很凶恶的说：“不要这种坏女人在这里！”

“妈，妳年纪也老，没有一个人来服侍妳老人家，不是很不方便？”

“我不要这种坏女人，死了也有‘皇家’来收屍！”

没有办法，他只好眼巴巴地望着立英嫂把东西搬出门外去。

註一：“蕃薯”指死屍而言，有“蕃薯”是说死屍要出殓了。

註二：“拖衫尾”，是说不正当的结合。

(一九五六年二月四日)

綉嫂與錦姆

結 崖

(一)

福祥兄算来今年已二十岁了，他是S市一间什货店的店员，每月赚得五十元月薪，由老板供给膳食。这区区酬金，换个较奢侈的人，或许不够用来购买香煙抽，可是，他却能按月悉数交给母亲补贴家用。在这样的一个大都市里实难寻出第二个像他这样勤俭的好青年。提起他身世确也非常可怜，六岁便死掉了父亲。他母亲为了要抚育他，立意守节，不肯再醮，年纪青青的便过着寡妇生活，母子相依为命，含辛茹苦，不知尝尽几许艰辛，才把他抚育成人，这事常激动他的孝思，要给母亲点安慰，决心要做一个好儿子。

福祥兄的母亲，人都叫她建春姆，是一个矮小瘦健的女人，衣着朴素，虽居闹市，却常是村妇打扮，她自从丈夫死后，便过着独立的生活，做女红，或替人洗衣服，或替人看孩子，只要她做得来的事无论粗细，都拼命兼做多赚点钱。十数年如一日任劳任怨，不分晝夜，且俭吃俭用，身边有了点储蓄，便购置十来依格树胶山，在市郊外建了一间简陋的住家。在胶价大好的时候又给她挣来一笔钱在身边，但仍节俭操作如故，从不懈怠。

现在她眼看着儿子已长大自立，自是喜欢，进一步的希望便是早日娶得一门媳妇儿，以安老年。於是，便四出央托媒人

为儿子物色佳人。福祥兄亦不提出反对，他以为娶个妻子与母亲作伴儿也是很应该的。

在S市最著名的媒人，一个是绣嫂，一个是锦姆。她们都先后答应了建春婶的央托，因此便搞出一则媒人争生意的趣剧。

(二)

有一天，正是淫雨霏霏阴沈沈恼人的天气，平日素称热闹的巴士车站，也显得冷落而潮湿，搭客稀少。在开往D埠的巴士车的车厢里，坐着两三个看来像是胶工吉灵仔，和一对年青马来夫妇，唯一的华人便是绣嫂。今天她特为福祥去问一门亲事。她打扮得颇整齐，一张长而黝黑满是绉纹的面，厚抹白粉，和灶旁黑牆壁新刷上石灰水时的颜色一样，在乌阴的天气里，更显得难看。修长的身材活像一条西刀鱼，全身是骨。她这时呈现着不耐烦的神气，张大两隻圆凸凸的眼睛向车窗外凝神。看路过风驰电掣的汽车溅起了水花吓得行人急避的情形，看三轮车夫戴着雨帽穿着雨衣兜揽乘客和小贩在雨中经营生意的活动镜头，“触景生情”，未免也感叹自己近日来行业的冷淡。另一方面她又在打腹稿，预备一篇说词去说服清瑞伯，替福祥兄做成了亲事，增一笔入息救救急。她的思潮越来越纷乱，一刹那她又想到锦姆近来的“空头”比自己多，又嫉妒，又伤心，又钦佩。一刹那她想到清瑞的为人：忠实敦厚，轻名利，富感情的老者，联想到他那待字闺中女儿的姿色，认为确与福祥真是天生一对，门户相当。

这时候她无意中移动视线，落在一个撑着黑布伞的老妇人身上，看那老妇人移动三寸金莲，在街头一歪一拐地走过来。她认得就是锦姆，下意识的浮起了一阵恐惧，彷彿此来是要抢走她生意似的。

在绣嫂不安的情绪中，锦姆爬上了与她同一辆的巴士车，绣嫂尽力镇静，勉强堆出笑容来和锦姆亲热招手，掩饰心中的不自在。

锦姆的肥臂塞将过来，坐在绣嫂身旁，她一面用尾指抓花白的头髮，钩鹰鼻发出急促的吸呼声，圆溜溜的双眼狡猾的灵活的扫射着，很容易使人看出她年少时一定不是一个平常的女人。一会儿，她打开了话匣子说王家长，李家短，‘胡拉胡扯一番，最后扯到她们自己业务上面去。

“绣嫂今天又替谁家说亲去么？”锦姆开口问，露出黑黄色的门牙下巴儿许久没有合上来，因此口涎便由唇角滴下。

“阿兴嫂的孙儿弥月请我去吃红蛋”，绣嫂拉长了脸，用娇装的声音答，“你是去替人拉线罢？下雨天到处滑溜溜的，对妳老人家更加危险，难道待好天时去，就会被人抢走了么？”

“我老早就不想幹这行了，做媒人真衰：做好无要紧，做坏就要受人诅咒一世人，赚钱买金纸也燃不着哪！尤其现在年青人，真是无法无天，搞恋爱，要夫要妻自己选也算了，还爱骂我们媒人，自古至今，要是无媒人，人类早已绝了种，现代青年人无见无笑，才不需要媒人。我们做媒人越来越难了，做一门亲事，老的输甲，少年的反对；少年的输甲老的不赞成，往往教我白跑。我早就不想幹这行了，我不希罕那几块钱媒人礼！可是，有时人家偏常好嘴来相托，又是不好意思推却。今天，王老妈做生日请我吃寿麵，本想不去，又担心着见怪，只好去走走。”锦姆发了一阵牢骚，也撒了一个谎。

“是吗！做媒人原是好事，现在的青年越变就越不像样，

咱做媒人的哪有看重那几块媒人礼，如我，一日分给乞丐的还要多！”绣嫂也说起大空话来。

巴士车开行了，她们自吹自擂得很兴奋，直到车离开D埠市区二英里，锦姆才按铃起座告辞下车。绣嫂却仍由巴士车把她载至D埠去。

(三)

锦姆下了车，觉得雨点甚大，打开了黑布伞，便朝向离公路不远的一间亚答屋进发。那亚答屋是阿兴婶家的。

汪汪一阵狗吠惊动了亚答屋的主人。

阿兴婶一面喝住吠狗，一面迎出来：“锦姆，妳好呀，甚么风把妳吹了来，进来，进来，请坐，请坐！”

献茶毕，主客在厅里话家常，其乐融融。

阿兴婶也是一个儿女多的寡妇，吃安闲饭的老人家。她唯一烦恼的事，便是已长成的女儿与侄女的婚事。她亲生的女儿叫金鸾，侄女叫淑华，两个都已是亭亭玉立的佳人。她的侄女的终身大事也得她来操心，因为淑华年幼时便失了亲娘，由她乳育长大的，她爱淑华如同己出，当然也添了一份心事。

锦姆坐下来问长问短，才明白阿兴嫂家里就有着两个待字闺中的货色，在锦姆推想做母亲的一定较疼爱嫡亲女儿，所以便把金鸾要介绍给福祥。她把福祥家境一切作超过事实的夸大，说得天花乱坠，说得阿兴婶动了，应承下了这门亲事，但还要待她伯伯清瑞伯的应诺才行。阿兴婶道：“今天老天偏又是雨下不停，要不然我就同妳下埠去问问我大伯，只要他不反对，我是无问题的。这样吧，改日我问了伯伯才通知妳消息，才让他们少年的来相对看一下，看输甲或不输甲。”

“不是我说，福祥真生得一表好人才，方面大耳，妳女儿

又生得这末漂亮，包他们一见便会相输甲的。”锦姆笑得拉下嘴吧。

(四)

绣嫂到了D埠下了车，寻到了清瑞伯，开门见山的述说来替他女儿作伐的事。清瑞伯听说是福祥，很是喜欢，满口应承，说只要他弟妇与女儿没有反对即可。因为他老早便认识福祥，且当建春（福祥之父）在世还是他的朋友，建春婢为人的贤慧，也知之颇详。至於福祥任职那间什货店的老板，也是他的好朋友，他每到S市，便常在那里进进出出，常听老板讚美福祥的勤奋有为。何况清瑞伯择婿的观念向来是选才不计财的，以为把女儿嫁给福祥，总比把她嫁给那般有钱人家的花花公子牢靠得多。另一方面，他想自妻子死了以后，淑华（即清瑞伯女儿）还小，全靠弟妇乳育成长，而今又常为自己女儿的婚事使弟妇操心；同时觉得自己也老了，自然极希望女儿早日有个归宿。绣嫂见清瑞伯很清楚福祥的家境，便不敢作过份的誇大，只有尽力述说福祥与其母为人的好处而已。清瑞伯道：“这些我都知道，现在让我们去我弟妇家听取她的意见，只要她赞成，我是极乐意把女儿嫁给福祥的。”

“德士”在刚才锦姆下车的地点停住，清瑞伯和绣嫂便下车来。这时雨已停止了，但天气阴沈，四处仍湿鹿鹿的。清瑞伯为前导，伛偻的身子拖着迟滞的步伐，显得已是龙鍾老态。绣嫂跟在后面，两手拉高袴管，边走边跳，彷彿她脚下那双平底拖鞋装置有弹簧似的，这一半因路潮湿，一半是她走路的习惯。她走路半行半跳的习惯是为了要矫装她仍活泼年青的，如

在她黑绉的脸上要厚抹白粉一样的用意。

通过一条小径，便到了阿兴嫂的家。

“汪，汪，汪！”两隻狗吠跳着追将过来。

屋里的孩子们看见了，有的喝住狗，有的高喊“伯公”！有的走进屋里报讯。接着，阿兴婶伴着锦姆迎了出来。当锦姆与绣嫂的视线互相接触时，都不禁同时“咦”了一声，而露出了尴尬相。

“哟！锦姆也来这里？吃饱了寿麵罢？”绣嫂用不自然的声调问。

“是啊！妳去吃红蛋怎么吃到这里来了？”锦姆也针锋相对，圆溜溜的狡猾的眼睛里燃烧着妒火。

这时，这两个媒人做成亲事的希望已蒙上了一层阴影。她们都很明白刚才都是撒谎，现在同样都是为了做媒人而来。但她们都不知道对方是替谁说亲，只暗地里预备要与对方鬥法。虽然她们表面上都保持着亲热和谈笑风生的态度。

大家在厅里坐下，由阿兴婶的媳妇端上茶来，便坐着倾谈。首先的话题是不景气，谋生困难，接着是乱世里所见所闻，又拉到某人娶媳妇，某人抱孙，某人娶姨太太的风流韵事，更说某人的儿媳有孝或不孝，某人的女儿与人搞恋爱被弄大肚子才结婚等等。最后是两个媒人同褒奖清瑞伯与阿兴婶的家教。许久，许久，双方都不谈到本题。到底还是阿兴婶的媳妇儿性急，把锦姆来作媒要把金鸾介绍给福祥的事和盘托出，这即刻使厅里愉快热闹的空气变成紧张静寂。尤其绣嫂的面色更显得有如死人。

“是的，刚才我就对阿兴嫂说过了。来求你侄女的亲是S

市居住的建春婶，他的儿子福祥，现在做S市××杂货店的经理，那间店他公司一半，一个月薪水三四百元，树胶园又有百多依格，听说结了婚就要建红毛吃风厝啦！哼，说到建春婶的为人，观音佛祖也没像她那样慈悲大量，又是做人独子独媳妇，这等人家要打从那里去寻？刚才我叫你弟妇把金鸾嫁给福祥，她已答应了，只要听取你的意见呢！”锦姆又把骗阿兴婶的话重述一遍。

清瑞伯正要回话，一旁急煞了的绣嫂，她眼见这笔生意将被锦姆抢去，再也忍不住了，便抢着说道：“哎哟！锦姆，妳做媒人从少年做到老的，要骗该去骗那可以骗的人呀。人家清瑞伯原是福祥那死去的父亲的老朋友，××杂货店老板又是清瑞伯的老交关，福祥每月吃多少头路，建春婶为人怎样，有多少业产，他比你我还清楚呢！妳想不到的罢，我今天来也正是把清瑞伯的千金淑华介绍给福祥。而且清瑞伯已答应了，只是来听取阿兴婶的意见。——阿兴婶，听说淑华还吃你的乳长大的，妳真是个好人哪，疼爱侄女如自己生的一样，我介绍淑华嫁给福祥你不会反对罢？”

这种场面可真把清瑞伯和阿兴婶弄得不知如何是好，好久说不出话来。锦姆不啻受到绣嫂的当头一棒，顿觉得面红耳赤。可是她是个深懂世故，久经风霜的老媒人，焉肯示弱退让，因即答道：“啊！人老了，真没有用，也许是我听错了，那有存心骗人呢？清瑞伯，把女儿或侄女嫁给福祥不都是一样？把金鸾匹配福祥你不会反对罢？”

“好的，好的！只要我弟妇与金鸾喜欢，我是赞成的。”清瑞伯答道，他接着又把福祥家境实际情形说给阿兴婶听。阿

兴娣毕竟是妇女之流，她选婿的条件是要有才也有财的，听了清瑞伯这席话，已冷去了半截，以为把侄女或女儿嫁福祥都不合，便变了口气：“我以为不管侄女或女儿都不结这门亲的好，省得被人说我们做长辈的不公平，各袒护自己的女儿。”

清瑞伯听了也甚以为然，便对阿兴娣道：“一切由妳去决定好了，我不会有异议的，我还有要事，要下坡去了。”说罢，起身自去。

“阿兴娣，妳怎样打算？”绣嫂拉长了面。

“阿兴嫂，妳怎样打算？”锦姆也拉长了下巴。

“我已决定不结这门亲事了，若有其他较相当人家，再劳两位介绍罢。”阿兴娣婉言谢却了。

(五)

开往S市的巴士来了，停住，绣嫂与锦姆爬上车。她们同坐在一个座位上，同样怀着失望的苦恼。

许久，锦姆劃破了静寂：“早上我若是知道妳是去做这门亲事，我就让妳去做。”

绣嫂听锦姆这样说便答道：“我真不看那几块钱的媒人礼，早上妳若有提起，我也是会让妳独去，省得弄得两个都白跑一趟哩！”

赚钱的希望消逝了，绣嫂和锦姆才开始充份把礼让的精神表露出来。

“绣嫂，妳年纪轻轻的，又没子没儿，女儿养大将来是别人的呀，难道不想找个对手么？要守一世寡？”锦姆忽然提到绣嫂的切身问题。

“要寻个妥当的对手真不易啊”绣嫂感叹的答。

“你一年到头都替人作媒，难道不会自己找一个好丈夫？”
锦姆问。

绣嫂的马面两行泪珠直挂下来，感慨万千：“一个嫁了丈夫的女人从那里去寻好丈夫哪？我真命苦，要不是我妈妈听信媒人嘴，把我嫁给一个行将就木的老头，那会做了几个月新娘就做寡妇，偏又生下一个蚀本货！”

“不要伤心，你还这样年轻漂亮，假如你有心寻对手，让我来替你介绍。”锦姆以为这正是一个可做的生意。

料不到这更引起阿绣嫂的伤心，索性哭将起来道：“算了，算了，吃过媒人的亏，还敢信任媒人的介绍？刚才你我争做生意，现在你反而想在我身上打主意，哟，哟，你的心是什末做的哟？你这没良心的媒人，竟来找我的开心！”

绣嫂窥透了锦姆的鬼主意，末了竟破口骂起来，这可也激怒了锦姆，大声斥责：“是你抢我的生意，还说我抢你的？看是你先替人做媒，或是我先替人做媒？开口吃媒人的亏，闭口吃媒人的亏，问问良心看，吃了你的骗的少女，算也算不清哩！”

绣嫂见锦姆兴了火，便不敢再多说。两个便各自板着难看的面孔，沈默了。

雨，浙沥浙沥洒下来，车已开进S市区……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三日）

荔枝恨

莊稼人

去年秋天，姑母从故乡寄来一封信和一只嵌玉的戒指，叫我带到K埠去给表妹，我因为心中有许多事，精神一直消颓，无法去看表妹，而那精巧的戒指也就一直套在自己的指上。

今年春天，姑丈从家乡寄来一个恶耗，说姑母已在一月间病故，这消息勾起我许多悲哀与往日的记忆。我一时衝动，当天就到K埠去看表妹，不料我到K埠的第二天，她却因病默默地离开了这世界和我永诀了。

当时的悲痛岂是笔墨所能形容。

於是，我和表妹的一段故事又在脑海里浮起……

表妹翠环是和我从小一块在故乡长大的，我们非常要好，我们彼此深切地爱着，但我们被拆开了，说它是命运吧。

记得小时候，我们同在一间私塾里唸书，翠环是一个聪颖的女孩子，而我却是一个顽童，从不曾好好的背过一课书，因此常挨那位脸孔严肃挂着八字鬚鬚先生的毒打。打手心在我，已成习惯，並不在乎，但却苦了表妹，她常为我被打而流淚……

放学后，她常常问：“表哥，你的手心痛吗？让我看看！”

我常常是顽强地回答她：“痛什么呢；习惯了就不痛了。”

“你讲硬话我要告诉大舅！”

我最怕父亲知道我挨打。因为先生打了便算数，而父亲一怒，便是整个下午不给我吃饭，这是我最感到难受的，因此，我只好答应给表妹明天採十个荔枝，与廿个酸梅作为她不告诉父亲的交换条件。在家乡，我家门口的两棵荔枝树和三棵酸梅是最出名的。

我的故乡有一条小河，两岸长满了美丽的鲜花，春天，水涨高了，在宁静的清晨或黄昏，我们常偷偷地赤着脚在湍急的河水冲激下的河床沙地上戏水。有一次，被许多同学看见，他们说我们是一对情人，表妹给他们戏弄得哭了。我一时气愤，便学景阳岗上武松一手揪住那同学的领子，大演武行，结果我的额角给石子打伤，眼睛青肿了起来。……

翠环看见我的创疤，连哭了好几天。

她从小就具有林黛玉型的伤感性格，她会填词，也会做诗，一部烈女传，她可倒背如流。但是在古老的封建家庭里，她这份天才不曾得到发展。在她十八岁时，姑丈以男女授受不亲，使她辍学了。

而我那时候，也因为家乡生活困难，连年兵荒马乱，为了生活也就跟父亲到南洋谋生了……

当我们分手的时候，我记得表妹是哭得两眼红肿，那是我第一次感到别离的酸楚。我意识到我们在热烈地爱着，但是我祇能忍住眼淚说：“隔年我会回乡看你……”

一年后，我並沒有回乡。反而和父亲为生活到处流浪。故乡，更和我隔得远远了。从表妹的信中，我看出她深重的幽怨。相思淚渗透了字里行间。返乡的机会渺茫，我为思念而苦痛。

三年后，突然接到姑母一封信，说她将带表妹来南洋，我

一时竟快乐得无可形容，后来知道她已在故乡和一位望族定了亲，她的未婚夫是经商在南洋的，姑母这回带她来南洋就是预备给她完婚的。我从极大的兴奋跌入很深的痛苦里……

我怀疑表妹变了心，为甚么她不曾写信告诉我：一时气愤，我几乎咀咒起来。

半个月后，我们终在码头相见了。

她已变成一位亭亭玉立的大姑娘。我感到有点陌生，仿佛我们已相隔了一个世纪。她一双灵活的眼睛一直看住我，嘴唇欲语不语，我们竟道不出一句话……

姑母到南洋来，我和表妹接近的机会异常多了。但不知为何，我们之间似乎是隔了一道鸿沟了。

而有一天，她突然忧鬱的悄悄地走进我的房里！

我默默地望着她，她也默默地望着我。

我们有一段长久的沉默。

终于，她低声地开口：

“表哥，你晒得黑了。”

“你长得漂亮了。”

她突然伏在案上哭起来。

“哭什么，你现在不是很应该快乐吗？”

她猛抬起头，巨大的眼淚从眼眶迸出来，颤动地说：

“我知道你在讽刺。你误会了我，自从我来到南洋，你一直避开我，知道你在恨我，恨我不曾告诉你……我定了亲……但是，你想，我是为了不愿给你难受才不告诉你……难道愿意嫁给一个陌生毫无情感的男人吗！……”

她呜咽着，停了半晌又说：“我知道，我懦弱，没有勇气

反抗，但你想在家乡能容我反抗吗？我知道唯一反抗的方法便是投河，但是我跳下了河，他们又把我救了起来，这是命运，我能反抗命运吗？”

.....

我这时才发觉我不应该冷淡对她。但我也想不出什么办法来安慰她。实际，我也想哭，但是哭不出来！

“表哥，你为什么不讲话呢？你恨我吗？……”

我摇摇头说：“我不恨你！”

“表哥，我们这一辈子是完了吗？”

“为甚么这样说呢？你会幸福的，结婚不是很幸福吗？”

“幸福？”她惶惑地望着我。“你为甚么这样残忍？我们从小一块儿长大，我为你有过无数寂寞的日子，就是等待着你一句话。难道这句话便是这样的一句？”

我心中一阵子矛盾，有说不出的痛楚。

“表妹，我热爱着你，直到现在，我依旧爱着！但是太迟了。”

这便是我给她最后的话。

之后，我再不敢看见她，我怕自己受不住这份痛苦的煎熬。

直到她结婚的那天，我才茫然地看着她没有表情的机械地跟着一个陌生的男人去了。

走时，她不曾看我一眼，我没有勇气对她说一声祝福。

但是，当我看着她消瘦的影子离开时，我突然後悔起来。我们不该如此凄凉地分别，但是这一切已经太迟了。她永远离开我远远的了。

我的眼睛开始潮湿。过后，姑母悲哀地告诉我说：说表妹

为了这婚事，曾经在故乡跳过河……。

我的眼淚再也忍不住夺眶而出了。我们之间这一段故事，没有一个人明白，也永远不会被第三者所瞭解。

姑母在表妹完婚后，便买棹归乡，临别时，她流着淚对我说：“我这趟返乡，恐没有日子再到南洋来，你表妹如今一个人孤单在异地居住，你要看在我脸上，常常去看看她，照顾她，到底你们是一块长大的！”

但是，姑母离开后，我就一直失却勇气去看表妹，而她更不会再来看我。据说，她婚后丈夫待她毫无感情，婆婆又把她当奴婢看待，因此，表妹婚后的生活，其痛苦是可想而知了。

一年后，表妹生下一女儿。可是这初生的女儿並不曾给她带来幸福而是更大的痛苦！

她的丈夫的事业开始走下坡，於是她又被斥为败家的扫帚星，带来蹇运！

我不曾见过她，不知一年生活已把她磨折成什么样子。心中虽十分思念，但总鼓不起勇气去看她。

最后，我因商务上的关系要被调往爪哇雅城，这一去不知要什么时候才能回来，世事茫茫岂能逆料，因此，我终究决心去看她了。

见到她时，我感到惊惶。她完全变了，憔悴的脸有苍老的皱纹，虽则她还年青……

她惨然地望着我，轻淡地说。

“表哥，你还好吗？”

我真想哭。我没有问起她生活的情况，我已猜透了这些日子来，她过的那种生活。当我把我要到雅城去的事告诉她时，

她並沒有表示什麼。

最後我要告辭時，她才叫我等一下，她上樓去取一包東西下來放在我的手中，說：

“這是我在故鄉時綉的一件寒衣，你帶在身邊，天寒的時候，可以穿，離家不比在家時，異地氣候寒暖莫測，一切要自己保重。……”

我接過來，看她那沒有表情的臉孔。我忍不住流下了眼淚

……

但是，這回她並不哭了！而不哭可能才是真哭……。

我終於負起旅囊走了。印度洋的風浪雖然汹涌，卻無法把我腦里的影子沖淡。

我和表妹完全隔膜了。我曾經給她一封信，但沒有得到她的回音，人生如夢，我因此不再寫信給她。

五年後，當我再回到馬來亞時，表妹的家境因破了產遷到K埠的鄉間去了。我从朋友處知道她的丈夫因為欠債盈萬，因而發瘋，被送進了瘋人院，而表妹祇好跟着家人離開這地方。

我想到K埠去看她，但因事多走不開，祇簡單地寫一封信並寄了一點錢給她，但也並不曾得到她的回信。

而今姑母所囑托的事，我還未做完，她已作古。一種內疚使我終放下了工作，決定去看表妹。

是的，闊別多年，不知她變成怎樣了。

我猜想表妹是不會幸福的。

在端午節前的一星期，我乘南下的火車到了K埠，我立刻轉路到鄉間去看她。

這美麗的村莊周圍是一片油綠的稻田，清溪潺潺地流着，

花香鸟语，恍如仙境，我彷彿是回到了童年时的故乡。我的浪眼里，重映现青梅竹马的往日的表妹。

在一间古旧的楼屋里，我敲了几下门。开门的人，用陌生的眼光望着我。我向他道明身份，他说：“翠环患了严重的肺病已移到医院居住两个月了。”

我没有停留，便赶到医院去。

当我走进白色的病房时，我的心几乎从胸脯里跳将出来，每一颗细胞都在膨胀着，汗珠直流。当看護指着一张白色的病床时，我的心冷了。

映入我的眼簾的並不是一个人的模样，那是一张枯黄多皱纹的皮肤，包着一个骨架，她的髮散乱地披在凸出的肩胛上，眼睛微微地闭着……

我不认识她了，但她确实确实的是我童年的伴侣翠环。

我极力抑制着悲哀，静静地走前去，站在她的床边，我迸出一句话：

“表妹！”

慢慢地，她睁大柔弱的眼睛惊异地望着我，半晌，她才恍然地：

“我们不是做梦吧！”

“表妹，我们不是做梦，我确实来看你了。”

“呵！表哥，你終於来了。”

她伸出枯弱的手，我紧紧地握住它。我看见从她的眼眶里滚出的眼淚……

我默默地站立在床前，说不出一句话。

“表哥！你为什么不说话呢？是的！我不成一个人了，但

是，我非常快乐，今天！你来看我！”

我忍不住渗下淚珠。

“表哥！为什么要哭了……呵，我太快乐了。扶我起来吧！让我仔细地看看你，你这多年来，可生活得好吗？”

她挣扎着想坐起来，我这时才想到自己太懦弱了，为什么希望安慰她的反而却要人来安慰。

“表妹，你好好地躺下，不要起来，”我按着她的身子，她才躺下去！

最后，她望着我露出一丝微笑：“表哥，告诉我吧！这几年来，你一定经历了许多事告诉我一些，我想听你的声音！”

她等待着我开口，但是我竟想不出一句适当的话，我这时的头脑是一片空虚，祇有忧鬱的阴云在飘动！

半晌，她梦幻般地说：

“表哥，你还记得吗，当我们小时候，你常常在溪旁的杨柳底下，讲许多妖怪的故事恐吓我……现在，我不会再怕了，你讲吧！”

她太天真了，但是这並非童年的天真，而是带着浓厚的幻灭的天真，太恐怖了。

我祇是勉强地安慰她，我说：“你好好养息，等身子好些，我再讲故事给你听……”

“表哥，你会在这里耽多久？”她茫然地望着我。

“等到你好了，我才走！”

“你不骗我！”

我点点头。

这时候，護士走来告诉我，看病的时间已经超过了。

临走的时候，我问她想吃什么，我会为她明天带来！

她说：“请带些故乡的红荔枝和酸梅来……”

离开她后，我突然想起一件事，我走进医生室，我问医生，她的病是否会好！

他严肃地告诉我：“她的病现在已进入第三期……很难说！”

我听完他的话，默默地走出来。

那夜，我投宿在旅社里。突然心惊肉跳，失眠了整夜。我怀疑死亡会对表妹特别仁慈。

第二天一早，我到菓子店去，选了一篮鲜美的红荔枝，便到医院去。

当我走到床前，昨天那个白衣护士，带着凄凉与惋惜对我说：

“先生，你来迟了，她在早晨五时突然吐了一次血，便气绝了。”

我的血管顿然凝结，心脏静止了。难道这一切都是梦吗？

她的死，原是意料中事，她昨日的天真，已暗示我这是不祥的预兆，但我不会想到在一夜之间病魔便夺走了她的生命。

我终於悲哀地哭了。我自生以来第一次真地哭了。我怀疑人生竟是那样可怕，一个可爱的少女会这样完结。从此，我真正失去了一个童年时的伴侣。

两天后，我带了那色泽犹鲜的红荔枝，默默地站在她新盖的墓前，低着头，为她做最后的祈祷。

我带着一颗寂寞凄清的心离开K埠。我的情感冷涸了。

那一切往事，像一个梦，麦田，柳树，溪边……只是团团的记忆的烟云，阵阵的掠过去。（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六日）

一個人死後

鍾英

一个消息传来办公室：英凯在今早三时死了，死因是心脏衰弱。

坏消息比好消息流传得快，一会儿功夫，上下二层楼的同事们知道了，那么一张四四方方的正经面孔，躲避在厚镜片后面的怯怯的眼睛，走起路来驼着背，斯斯文文，与世无争的样子，就是他！今早他死了。

听说英凯嫂八点钟来银行走过一趟，那时经理的汽车还没到，守门的孟加里板着黑脸推她回去。九点半她又来了，碰巧经理的车子擦过她的身边在阶前停下，两个孟加里一左一右直趋车旁，一个开车门，一个挺直腰敬礼，然后双双簇拥着经理老爷进内。英凯嫂呆呆地给眼前这一位大人物的气派慑住，迟疑了好久，才慢吞吞地走上去。这一回，总算守门的够朋友，问了一声就让开路，英凯嫂进去经理室的时候，眼眶是红紫的，可是据接待室那个老工友说，她从经理室出来，两隻眼睛浸着泪水，而且浮肿得失去光彩，原因是经理表示英凯的死与银行业务无关，碍难帮助。

平素专找闲事来管的这班男女同事们，欣逢一下子爆发了两件大事，便议论纷纷，有的臆测，有的考究，有的搜罗材料，有的临题立断，對於死去的英凯，倒不值得怎样探索，因为死

者殆矣，多数人都嗤他迂腐，小胆，战战兢兢工作到死，得来的是“傻瓜”一句；可是对于死者的妻，却都认为大有研究的必要，研究的题目有下列几种：

一、死者遗产多少？二、英凯嫂孩子有几个？她自己年华若干？三、她会不会再嫁？四、谁是她的第二度夫婿？

陈胖子首先展示他的情报：死者向他借了五十元，从年头到年终催讨了五次，只还了他十元，还欠四十。据胖子各方面打听，死者不但毫毛不留，更是负了一大笔债。

乌烟李接着说：“我上个月到过英凯家，他的孩子三个，有唸初小的，有刚学起步的，和一个吃奶的。至于英凯嫂的年龄吗……”他沉吟了一会，“我猜不超过三十岁。”

“咄！猜怎么成？”罗勃罗翘着上唇，摇了摇头，电灯光便在那油亮的毛髮上晃闪着。“你想，英凯也不过二十九，妻怎能比丈夫岁数大？岂不颠倒乾坤，製造奇谈吗？”

“是啦！”何先生支持他，“就说我择妻的标准吧——男子廿五，女子廿，男子如果廿九，算来女子廿四、五岁顶适合了，我的标准不是凭空胡想的，不信你可以参看五月八日××报××版。”

乌烟李提出的意见被大家攻打，心有不甘，便冷笑着朝何先生说：“得了吧，别白日做梦，什么标准不标准，先照照镜子，三十大关已破，还追不到女人的影子，我看呀，等你活到一百岁，去娶一个九十五岁的标准老婆吧！”

“哼，你——”何先生怒髮衝冠手指乌烟李气得颤着身子。

“哎呀，你们怎么离题了呢？我们谈的是英凯嫂，可不好彼此攻击！”小吴出来松懈紧张的气氛。“小弟却收得一点资

料，不妨大家讨论。英凯告诉我，结婚的那年英凯嫂是十九岁，两年后才生了第一个儿子，这么说，知道了她儿子几岁，加上前两个数目，不就是正确的答案？”

他的这些宝贵的资料引起大家一阵兴奋，不多时，聪明且富经验的这班银行会计员们已经加好总数：二十六岁。

好了，四个问题解了两个。小吴趁荣耀之余，再发表高见：“她会不会再嫁，头一点，看她的年龄；第二点，看她的经济，现在问题的绳索不解自开了：她必会再嫁。”

“那里？我的看法可差得远囉。”罗勃罗提反意见：“她有孩子，记住！她是三个孩子的母亲。孩子就是包袱，拖着走嘛没人敢要她，不拖在一起怎么捨得呢？所以，她再嫁人是困难重重的，於是就不会再嫁了。”

“不，不不……”乌烟李又突起异军。“你对女人心理一竅不通，不比我过来人。告诉你，哪个女人不怀春？结过婚的女人，尤其需要男人的抚慰哩！”

“哈哈……”哗然笑声大作。

“我说的实话，对吗？胖子？”乌烟李很得意，又大喷其口沫：“爱情是伟大的，正如鬼魂附身一样，什么都由不得自己作主。男的对女的，只差不能一口把女的吞进肚里，管她有三个五个十个孩子，也不在乎。”

“武断！武断！”罗勃罗大声疾呼。

陈胖子却代抱不平：“谁说武断？噲，我提议未婚的人不容许参加讨论这问题。”

“他妈的！为什么？”罗勃罗索性一脚站在椅上“真真狗眼瞧人！我睡过的女人比你见到的多哩！你是什么东西。”

“你敢出口伤人！”陈胖子也不让步。

“算了！”

“这有什么好发火的？”

“来，谈，再谈下去！”

大家一人一句出来解围。第三问题暂时保留，以待事实证明。

小吴正式建议，第四问题改得明显一点，即：如果她再嫁，谁是第二度夫婿？

“不对，无风不会起波，她的丈夫才死，怎会立刻有爱人呢？我们能够研究的只是概括性的，便是她选择的夫婿是富家翁？是中等人家？或是穷光蛋。”一个同事说。

没有异议，於是继续争论。

“鸟寻枝棲，人找归宿。女子再嫁一来图生活安定，二来也图个享福，快乐到老。自然嫁的是富家翁。”何先生的论点如上。

“不然。所谓饱暖思淫慾，懂得想的人知道富人是不可靠的，谁保得定三朝二夕，玩厌了撒手一抛，落得不清不白，前途茫茫。最好莫如中等人家，既不饿饭，也不至於难驾驶。”又一个说。

“这样说，穷光蛋不更忠诚吗？”

“老兄，肚子！肚子要填呀，还有三个孩子吗！我用人格保证，她找的是中等人家。”那个坚持主见。

谈话是时断时续的，但各人都发表了自己精闢的理论。遥远的那一边，穿红戴金的女同事们，蜂窝似的电髮聚拢在一堆，交换些甚么话语。虽然这边的男同事拼命撑大耳朵，可是一切

努力完全不能听到“丝丝”的细声中谈的是那些内容。

英凯的死在银行中是件大新闻，因此这一天英凯似乎成了新闻中众心所向的英雄人物，谈话从早晨八点进行到下午三点，於是有这么一位大好先生冷不防射出一支箭说：

“我们凑一点钱送给英凯嫂充作輓仪吧，多少不拘，五块三块一两块都行。”

在座的人闭口不响。

那位大好先生接着说：“我们是表示心意，大家出一点钱，应该不会限於能力做不来的。”

迫得紧了，罗勃罗像忍受不住，摆弄了一下那条十多块钱买来的领带，开口了：“我以为送钱是小事，呃，须要考虑的是目的。凡做事必有目的，我们的目的何在？”

大家吃了头痛散似的精神起来：“是啊，目的！先研究目的。”

“目的很浅显，”大好先生说：“英凯死了，一分也没遗留下来，送一点钱多少於丧家有益。”

沉默了半晌，意见又纷腾了：

“出多我们负担不起，出少没意思，不如省事。”

“世界上每天有成千成万个人死去，难道我们救济得了？我们是奉行大公主义的。”

“时代的进展非昔日可比，犯不着依循旧例送什么輓仪，简简单单在心里纪念就是了。”

“我们送了，主任经理们也不得不送，回头怕又责怪我们多事，害他们花冤枉钱。”

“哎，多一事不如少一事……”

“ ”

结果，一个人死了，就这样死了——像大海中一个泡沫的
隐失。

（一九五六年四月廿三日）



阿清叔的死

克 坚

大清早，丹容巴加的码头工人区，非常热闹。一批一批的码头工人，都出来这里吃早点。

阿清叔——这个在码头上做舱底工将近十年的老工友，头上戴着一顶草帽，赤着身子，穿着一条黑色“唐人”裤，腰间围着一条由麵粉袋做成的汗巾，裤子间插着一枝手钩（註一）穿着一双破旧充满着油垢的帆布鞋——正蹲在一摊卖豆腐花的摊前吃豆腐花。

他由于日夜工作，一双眼睛都凹下去了。眼球的红丝似乎永远伴随他。营养不足的脸孔，充满着皱纹，又黑又黄。他在慢慢吃豆腐花。

“阿清叔，吃点心啊。”同“京”（註二）的亚明——阿清叔“京”里最年轻的工友，推着脚车，经过豆腐花摊边，看到阿清叔，打招呼。

“是呀。你吃了么，亚明，来吃一碗？”

“谢谢，我吃了。我先去啦。”

“亚明，慢点，等我，我们一同去，好吗？”

“好的。”

亚清叔吃完豆腐花，付了钱，和亚明沿着二号门的方向走（今天他们做停泊在四十号货仓的船）。

路上亚明想起了阿清叔昨天的胸还痛，因此问道：

“阿清叔，昨日身体去给‘洛内’（註三）劳君看，有讲什么？”

“臭劳君！”阿清叔愤愤说，“我说我胸痛，给我一礼拜有薪病假。劳君看了，说有要紧。拿一罐药水给我，叫我吃了，要照旧上工。这种劳君，就是死了也有要紧！”

“是印度劳君看不是？”

“不是，是红毛劳君。”

“人不爽利，自己不做几天吧。”

“亚明，没办法呀！有一家大小，不做一天就不能维持呀！”阿清叔无限感叹地说。

“今晚有夜工，又是一个六天六夜，真吃不消。”亚明自言自语。

他们走到栅口，给警察看了“巴士”（註四），到了码头岸边，在四十号货仓站着。

“呜，呜，呜……”二号门，五号门的两个警报钟同时作响，海港局码头工友的工作由这个时候开始了，这是早晨七时正。

码头的各个栅门这个时候，拥挤着各族的男女工友，大多数都是华、印工友，马来工友也占不少。

码头岸上的摩多载货车，一辆，一辆在车房由司机们驾着，分别驶出向已指定的各个货仓走去。

码头岸上的起重机一架，一架由司机驾着，向着那些需要码头的起重机的船隻的地方停下来。

一“京”“京”的舱底工人，走上不同的船隻，由“科文”

(註五)的分配，到各个船舱开始工作。

阿清叔这“京”人被分配到第三船舱收树胶。

拉开了盖舱面的帆布，“乒乓，乒乓”，一块一块的舱盖被工友们掀开来。

一“京”十二人(註六)，慢慢地，抓住那笔直的铁梯，走下船舱的第二层。

他们就在这闷热的，胶粉，灰尘满舱飞的舱底，开始一天的工作了。

一网一网的树胶，由起重机吊下来，再由他们——舱底工人，一粒一粒用“手鉤”鉤着，用手推着整齐地叠起来。

几百斤一粒重的树胶，在他们手里，似乎像个皮球，滚来滚去……

“快，快，快……”是“科文”的声音。这些“洛内”的帮×，一点也不体贴工人。一网树胶还没有做完，又催着司机将另一网吊下。难怪呢！他主子给他多出工人三、四倍的工资呀！就是要通过他来从而控制工人呵！因为他有主子作他的后盾，工友只要稍微表示反抗，他就会说打电办公室请“大人”来。

工友们都装着耳聋，不睬他，将愤怒隐藏在心里……

船上的起重机在一上一落的繁忙着，舱底工人在紧张的工作着；一面，码头岸上也同样的繁忙着，只见摩多载货车在转来转去，码头岸上工友在搬着各式各样的货物。

舱底工友所受的是闷热，所呼吸的是灰尘。码头岸上工友所受的是酷热的太阳光，炎热的海风，一阵一阵吹来的灰尘。

整个码头上的工友就是这样年、月、日的工作。从清晨七

时至十一时，这段时间还好过。由下午一时至五时，这是一天最难受的时间。

工友们做完了八小时的工作，夜晚七时又要开始工作了。就是今晚，阿清叔又有夜工。

夜晚的工作，对码头工友来说是较舒服的。清凉的海风渐渐吹来，对做苦力的人来说是很写意的。但是每天已做了紧张的八小时，再来个夜晚的四小时，做到深夜十一时，最早十一时半才有得睡，第二天清早六时多又得起身，这就不能不说是个残酷的折磨了。

微弱的灯光，照射舱底下，阿清叔和其他工友们站在二层舱。

“今日的工作，真‘硬’（註七）”阿清叔说。

“‘科文’又臭，老是催快。阿清叔你身体不好，上船面去抽抽烟，我们来幹就是。”亚明对着阿清叔说。

“是啊！阿清叔你上去吧，不要紧的，工由我们做。”其他几位工友也跟着说。

“感谢你们，我不会辛苦。”

“隆，隆，隆……”起重机又吊下树胶来，他们没机会再说话，一双双眼睛注视着货物下来，又动手开始工作了。

今晚的工作比白天更辛苦，树胶“京弹”（註八），任何“京”的舱底工都知道是吃力的。

整网、整网的树胶，一粒一粒要推进里层，里层由于已叠了四、五粒高的树胶（将近触到船面铁板了），因此推进到里层，人的身体不能站着，要蹲着推，推进去后，又得一粒一粒叠好起来。

十时一刻的时分，一网树胶落下来的时候，阿清叔去漆黑的后舱拿木板。“碰”的一声，整“京”人都吃了一惊，亚明感到不妙，跑过去看，大喊一声“啊！”睁着眼睛，发现后舱的一块舱板没有盖，显然的，阿清叔是在黑暗中失足跌下去了。

“京”里的人，都放弃了工作，跑过来。

“阿清叔跌下舱底啦！”“京”里的人拼命向船面上喊。

亚明翻开第二层舱底的铁梯处，三步两步跳下去，黑暗中他看不清阿清叔在那里。于是他又上来，直上船面。

这时，整个舱面都围了许多人，有的是同船工作的别“京”人，听说有人跌下舱底，关心地走过来。有的是码头岸上工人，走上船来的。

大家见到亚明上来，都围在他身边，问道：“有要紧么？”

亚明的呼吸非常急促，黯淡的灯光照在他的脸上，看得出，他的脸在发青，一对眼睛里有着滋润，泪珠几乎要掉下来了。

他没有答覆人们的问话。一见到工头就问他：“打电叫救伤车了没有？”

工头点点头，代替了答覆。嘴里脚着一隻烟斗，很自在看着亚明，似乎在暗笑亚明的大惊小怪。

这时别“京”的工友，也帮忙拿了一盏灯来，直拉下舱底。

亚明又下舱底。

几个老工友已下到三层舱，扶着阿清叔的头。

灯光照在阿清叔的身上，只见他躺着，头部血流个不停，双眼闭着，呼吸非常困难。

亚明下到三层舱，手里拿着灯，老工友们将阿清叔身上的汗巾脱下来，包紮住他的头，以止血。

亚明蹲在阿清叔身边，摇摇他的手：“阿清叔，阿清叔你有听到吗？”

阿清叔的眼困难地想睁开，又闭上了。亚明的泪珠再也抑制不住地流下来了。

船面上，S、H、B的总巡，有名的“矮仔”也来了。他和“科文”说了几句话。“科文”就大声和围在舱面的工友说：

“不是这‘京’的人，都回去工作。”

所有的人，並不睬他，还是不走。

“听到没有，没有你们的事，回去工作。”他大声的喊。

所有的人才慢慢离开这个舱面。别“京”的起重机又开始动了。现在只亚明这“京”人的工作，因阿清叔跌下舱底，停顿下来。

“矮仔”满意地离开了船。

“救伤车来了没有？”舱底响出了亚明的声音。

“还没有来。”驾起重机司机回答道。

“咸家劇！到依家都未来。”工友们在咒骂起来。

这话激起了亚明的愤怒，他想起今早阿清叔和他说，讨一礼拜假都讨不到，冒病工作。没想今晚竟不幸跌下舱底，但是现在救伤车还是迟迟不来。

“我地先开舱，将人吊落码头，係救伤车再唔来，我地再想办法。”亚明用生硬的广府话说。

大家都同意，第二层舱盖一下被翻开来了。

“吊‘架板’（註九）来。”大家在喊。

一个“架板”慢慢下来。亚明和其他几位工友，将阿清叔扶上“架板”上躺着。将“歪呀”（註十）钩好了。亚明蹲在

“架板”边陪着阿清叔。

“亚何哥，你同我陪阿清叔，吊上去好么？”亚明向着平时和阿清叔也很要好的亚何说。

亚何马上走过来。两个人一人蹲一边，将阿清叔夹在中间。

两人紧紧拉住“歪呀”。喊道“搞”（註十一）慢慢，慢慢‘搞’。”

起重机慢慢向上升，没有陪阿清叔上的其他十位工友，都高声大喊驾驶员：“慢慢啊！慢慢啊！”

船上，舱底所有的人的眼睛，都注视着那悬在半空的“架板”。

驾驶员的心更是“卜通卜通”的跳着，头上流着大粒汗珠。使出平生的功夫，力求驾得平稳。

“架板”平稳的落下码头，大家紧张的情绪才鬆了些。

在码头岸上停留了一刻钟。“铃，铃，铃”“洛内”救伤车才驾到。将阿清叔抬上车，亚明、亚何陪着阿清叔一同去医院。

午夜十二时，第×工人宿舍，有十几位工友，都未曾睡觉，这是阿清叔同“京”的工友。大家在等待亚明回来，希望知道阿清叔的命运如何。

月亮在空中悬掛，乌云渐渐遮住明月。大夥的心一样沉重。

亚明回到宿舍，见到大家，什么也没有说倒在床上，痛哭起来。

不必语言的倾诉，大家知道：阿清叔完了！

亚明今晚怎么也睡不着。他想到阿清叔会这样的死去。他想起：阿清叔是怎么好的一位工友，“京”里人没有一个不和

他要好。

他——亚明——进这“京”来，就和阿清叔做了很好的朋友。

阿清叔无处不关照他。不知多少次，阿清叔这样提醒他：

舱底工是很危险的，睡眠要足，工作时眼要明，手要快。

起重机失灵，货物跌落的事常发生。一不小心，随时都会完蛋。

没想到阿清叔今天自己就是遭受这样不幸的死亡！

这是阿清叔不小心吗？阿清叔活该这样死的吗？亚明想着。

“不，不是的。谁逼他冒病来工作？为什么这么粗重的活，要我们天天幹十二小时？为什么日日夜夜幹还不能养活一家大小？为什么救伤车这么迟迟才来？……为什么……”

亚明的心中燃起了一股愤怒的火焰，他在追问着这些问题

.....

註：一，手鉤——一种铁製成的工具，码头苦力工人常用之。如鉤木箱、米包等。可减轻手力。

二，“京”——英文 GUAN，即一队或班人的意思。在海港局 GUAN 华、巫、印工友通称。此处“京”字是广东音。

三，“洛内”——福建工友对海港局的俗称。

四，“巴士”——即登记证。不是我们常用的身份证。而是海港局另出的登记证，无此证不能进海港局，因为海港局还是所谓“保护区。”

五，“科文”——英文 FOREMAN 即工头主任的意思。有权管全船各“京”工友（包括工头）。这“科文”是广东音。

六，一“京”十二人——海港局规定一“京”是十七人。一个工头，四个起重机驾驶员。舱底工人十二人。此处说十二人，即单指舱底人数而言。

七，“硬”——福建话，意即粗重或辛苦。

八，“京弹”——广东话。即东西一层一层叠起来之意。

九，“架板”——一种四方形的板，四角有洞，可让钩住。码头上出货、收货时用的工具之一。

十，“歪也”——英文 WIRE，即铁线。这里用的音仍是英语，海港局各族工友称铁线称歪也。

十一，“搞”——叫开起重机的意思。海港局各族工友通称。

(（一九五六年四月二十日）)



隆 頭 叔

黃 曦

惨白的大光灯底微光，从林宅的厅上无力地照射到篱芭外的石子路。大光灯底下的一抬麻雀刚散场，几个人正在计算筹码，壁钟铛，铛地敲了十一下。

林宅的丈母娘病死了四天，L埠的俗例：以赌博表示互助。丧家从守灵到亡七，每天最少招待客人一抬麻雀，打到大深夜。倘人手不足，立刻会得到亲友的帮助，来点缀门面。屋里可不同了，几十个人玩现注点牌，一下子输赢了几百元，只在晚上玩一二小时先散场了，丧家就得到几百元的抽水。这一条每天的收入，通常是足以应付一切费用而有馀的。到了亡七的晚上，丧家大大地请客，酬谢帮忙与赌博的亲友，乘着酒兴最后大玩一下，方圆满结束。这些传统的习惯，L埠的华侨是遵守不懈的。

L埠华侨不多，遇有事时真够热心，在这“皇军”的铁蹄下，仍不失他们传统的精神。几位赌客辞别了主人家，背影消失在石子路上的漆黑里，步伐与谈话声愈远愈微弱而归于静寂。週遭没有一隻虫儿叫，只能瞥见几十码远那边有一星灯光摇闪着一条人影，那是李隆头叔的站岗；我荷鎗在大光灯照射下的一段路上，当他的前哨。

没有风，雾气沉沉，深夜更寒冷，我把毡帽向下一拉，颈

上的围巾塞入外衣里。擦了火抽煙，回头向人影招招手。我说：“隆头叔！来吸条煙消遣，今夜好冷。”

“唔！”慢吞吞出现一条粗壮男子於大光灯照射的路上。他穿着黄色反领的长雨衫，手里挂着一根长柄的钢刀，眼睛在鸭舌绒帽的下面炯炯发亮，脸含笑意。我送上一枝煙，替他点上。

“谢谢你，几点了？”他抽一口煙问。

“十一点三十分。还有两点半的值勤，又无聊，又寒冷，难捱得很！我们这里谈谈解除寂寞好吗？”

“好极了。”一时还没拉扯到话题，默默吸煙，他忽然看着我手里的傢伙问道：“老亲！你懂得鎗法吗？嗯！还是装铁棒的，有些份量。”

“这条钢鎗是河清兄的，锋头还好，就太沉重些。不过，我们这么守夜仅是张张幌幌，随手拿一件吓吓人，要真的应用它，那我可糟了。”

“哈！哈！”他嘴下垂地笑了。“老亲，你把这条鎗当作蛮神气的点缀品是不行的，到了紧急的时候，反给了敌人利用了。哈哈！”

我被他笑得不好意思，我知道他有拳击的本领，平常几个蛮汉轻易近不得他的。但是因为要打开这个尴尬的局面，只得胡诌些解嘲，我说：“拿鎗刺一个目标，我就擗得还准确。”接着解释道：“从前店里的天花板上，於电灯光里时常追逐着一二十条的壁虎，讨厌极了，我恨不得拿鎗刺牠，每晚练习。到后来，一刺一条，很容易把牠们解决，去掉……”我比一比手势，表示我懂得一些，並不完全把来当作装饰品的。

他点头说道：“这么就有实用了，但是，与有利器的人打鬥有些不同。”他比着胸膛，“要侧身，敌人回击的目标小；左手要留意鎗桿，提防对方把鎗夺了去。”他说得很有道理。我称讚了几句，他可真高兴了。拉开脚步，舞动手里的钢刀，前后左右，纵跳屈扫，生龙活虎般地玩了一会。

我惊奇了好一会，心想我很需要向他学习。因为我实在不行，别说攻击，连一点防禦能力都没有，有一天，遇到敌人，那我準定完了。“隆头叔，工夫到家，佩服佩服，倘你愿意的话，就收我做个徒弟吧！”我很诚恳地说。

“那里，那里，年轻的时候学习一点，倒是日久生梗，见笑罢了。”他微笑地谦逊着。

我再敬上一枝煙，我说：“别太谦了，即使有十个和我一样的人把你围住鬥起来，我以为你也会在几分钟之内把他们解决了。所以我要求你教授一些防身应用的法子，当然是有益而无损的，请你答应我吧！”

“要是你有兴趣，随时到我店里来，近日生意难做，闲得很。不过，现在学习这些已经没有多大用处了，再怎么苦练也敌不过子弹的威力。”他似乎有些感慨。

后面远远的手电筒的白光射过来，一队巡夜的脚步声劃破这条路上的岑寂。一阵阵的寒风吹得树梢头的叶子瑟瑟作响。

“换班了。”

“再会！”他回到岗位去了。

队伍走完，我回到屋里睡觉。

×

×

×

第二天，我到新开垦的农场一直忙到太阳下山的时候，才

回到家里。入门，眼看大家的心情有些异样，心中纳闷。河清兄一把拉我到后边，他说：“隆头叔给鬼子捉去了！”

“几时捉去？”我吓了一跳。

“今天上午十一时，鬼子牙爪小木带几名兵补到他家里搜查了一会，后来把他绑了，押到分部。不知怎的，过不了三小时，竟给他逃出来，当衝出大门的时候，小木赶着开枪六发，一粒子弹射中他的肩胛，他跌了一交，爬起来拔步飞奔了。血从肩胛淌出来，他似乎才知道已经受伤，竟折转回来，向理髮店拿了一把剪刀，扭开当作武器，回头找小木算账。但是他只走到商会所的门前，大概捱不住创伤太吃重了，便趔趄地倒下去。后来，小木把他送到军管的医院禁住了。”

“唉！鬼子真野蛮！不知他犯的甚么罪？”

“通重庆！”河清兄郑重地说，脸上现出很深的隐忧。

“恐怕不会吧？好大的罪名。唔！可能就是 he 拼命逃跑的缘故。”

“隆头叔的朋友在 H 埠被人向鬼子告密捉去了，挨不住毒辣的刑罚而供出他的重庆纸币全部由隆头叔买去，现在就要向他根究这条几十万元的重庆纸币了。”

“唉！真糟！买的人太多了，我们不是都向隆头叔买过。”我觉得我的脸色一定变了。几个月前，隆头叔的朋友，不知从那儿弄来了一批重庆政府的钞票，都是百元的大钞，分下一半托隆头叔兜售，一些朋友量力帮忙，买些国币存储，好像热心地向祖国买公债一样。想不到抗战胜利了，带回祖国，会变成一文不值，换不到一根油条，全部贬成废纸，这是以后的事；而今却遭受危害身家生命的通重庆罪嫌。我意识到河清兄的隐

忧已经传染了我。

“恐怕吃不消，迫供了出来，大家都危险，我们需要预备一下吗？”河清兄征求我的意见，他那阴鬱深沉的眼珠不住地在我的脸上旋转，暂时静默了，让紧张的情绪鬆弛一下。

我暗自盘算：两家老少为着逃难很辛苦地从遥远的P埠搬了来，如果现在又搬回去，岂不自投罗网？还有交通工具的缺乏和困难，而最大的问题要算经济上的不许可，绝非一朝一夕所能够准备，所以要跑是很不容易的。隆头叔假使供了出来，跑掉之后可不是同样仍要追回归案吗？总之问题的中心，倒是全部握在隆头叔手里，看他吃得消吃不消？依照过去的经验，纵使是铁硬的汉子也逃不过鬼子魔掌下的酷刑。……唉！不敢想下去！

“河清兄，我想这问题暂时不谈它好吗？想来想去都不是好的办法，不如且别想下去，再说这里还有十几家的人和我们受着同样的命运……索性我们来个酒三杯，到林宅八圈麻雀是正经。”我说罢开了一瓶黑糯米酿，拿两隻杯满满斟上，掬些山猪脯下酒。“横豎魔掌下的生命没有保障，明天事发属明天的事，要崽崽忧虑，早也就累死了。你说对吗？”

“老李！你说得不错，来来！乾杯！祝我们乐观成功，搓麻雀回来，才会睡到大天亮。”他微笑地和我碰杯，脸上现着一团霁色。

我们两个是一同避难一同患难的朋友，有着同样的性格，一会儿就把现实的危险忘记了。

第二天平淡过去，但是我们这一群热锅上的蚂蚁是多么着急地期待讯息的来临。

第四天的下午，一架罗厘车载着六七个嘴裹白绵布的华侨守夜救伤队员，与盖着白布的隆头叔挺硬的尸体，颠颠簸簸地驶过这条不平的石子路，送回他的家。

他的太太，把他安置於灵床上，四周密密挂上各色的花布幔。我拉开了一角，看他赤条条地静静地躺着，让人家洗涤他浑身的血渍。他的脸孔，除却炯炯发光的眼睛紧闭外，仍是与他挂在壁上的半身放大像一模一样的，嘴角下垂，现出自负气概。他被捕刚两天。回忆两天前值勤的午夜，他舞弄钢刀的神气，生龙活虎般纵跳的表演，好像经过了十年，不，简直是恍同隔世了。

他遍体鳞伤的淌着血水，除肩胛的枪伤外，背上横挂一道特深的刀痕，把一条大筋斩断了；左手只剩下拇 食二指，右手拇骨已被切断，而尚有一些皮肉连繫着；两腿弯内，伤痕交错，一似刀背横砍过；人是死了，牺牲了。我们从这些伤痕推测：他遭受着人们想像不到的惨绝人寰的酷刑。而没有一个人能够明白他怎样以颈血溅贼的壮烈经过。

我痛苦地滴下几点眼淚。本来乱世的人命不值钱，谁也保不住谁，然而他是为着保全十几个人的生命而牺牲，所以值得我们的纪念。因为所有向他买国币的朋友没有再被捕，一直到鬼子倒台为止。以此证明，他当时是宁死不屈，不愿再累第二个人的。他抱定必死之心。勇於就义，精神是可佩的。

晚上，L埠的俗例：以赌博表示互助。於细雨茫茫中，隆头叔的家里，大光灯照射到这一条风雨萧瑟的石子路上，几台麻雀打到大深夜——丧家忙到了亡七。

（一九五四年十月六日）

李 排 長

黃 曦

(一)

下午，火也似的斜阳炙晒着。

银带般的江水向东流着，蜿蜒地向前伸展；突然前面的山脉挡住了一半的河床，它使平静的江水激起湍急的浪花，於是江便汨汨滔滔转个大弯向南流，一直泻入十多里外的广州湾。

在这折成三角形的沙滩上，叠着层层的沙包，形成半圆的阵地，从两边适当的角度里，伸出二挺机关枪的枪口来，倒也使这有险可憑的咽喉要衝点缀得更神气了许多。

十多个头上戴着钢盔的兵士，荷枪实弹在这儿防守，其中有一个班长架上望远镜眺望遥远的江流。这一据点，虽是前线的阵地，倒不如说它是提防奸商偷运的要津吧。江的那边是翠绿色连绵的山岭，从山幻里突出后面远远淡灰色峰头，没有村落，没有人烟，显出荒芜与苍凉。

这边阵地后面紧靠山冈的地方，围着一大圈的铁丝网，里面一列七八间新近草创的营房，上面覆盖茅草，简陋的木板牆经不起风雨的侵袭，而呈现有些倾侧了，色緻亦斑驳不整。铁丝网门外站立一个雄纠纠荷枪守卫的士兵。

右边是一条不平的红土路。这时急促地走来了一个师长属下的传令兵——老黄，他挥挥汗珠，向守卫兵说了几句话，就

走进中间的营房里。在这里驻守的排长从营房里迎出去。

“李排长！”老黄微笑点了一下头先说。

“老黄！好几天不见你了，今日尊驾给什么风吹来，有何指教？请坐请坐！”李排长浓黑的眉毛向上一掀，笑容满面弯腰伸出右手一比，谦恭地向他要好的老朋友说。

老黄並不就坐，他站住说道：“师长命令：今天下午四点钟，要到这里视察防务。”

排长老李举手行一下军礼，嘴里连声说：“是！是！”

老黄坐下来，他微微含笑瞧着李排长说道：“你感觉奇怪吗？陈师长要亲身来。”

“为什么陈师长要来呢？”李排长突然紧张地拉住老黄的手，“老黄！你一定知情，请告诉我。”他仰起警觉的面孔，眼光灼灼地期待老黄的回答。

老黄摇摇头，眨眨眼，似乎尽力替老朋友动脑筋，揣测了半晌，他说：“这几天，上头一点风声都没有。可是师长亲身来，当然事情也不很平常吧！要说有什么对你们不利，实在也不见得。你们没有做错事，怕什么呢，不过是有点突兀而已。”他说了，站起身来告辞。

李排长跟着也站起来，他附在老黄的耳边轻声说：“请你多多遮盖，这个……这个，嗯！晚上有空来谈。”

老黄有些不明白他的意思，随便点点头走了。

李排长送到门外，呆呆地望老黄消失在绿油油灌木丛里的背影，他眨眨眼，深棕色广阔的脸颊紧缩了许多。“喂！”他叫守卫的兵士，“叫小张来！”他搔搔头转身回到营房里，自言自语道：“该死的混账的东西，杀头的勾当也要干，这回可

糟了，要你老子的命！”

班长小张从外面跑进来。行了一个军礼说：“排长，有什么差事？”

“唉！真该死！等一下师长要来了，大家都死呀！”李排长绉眉跺脚，张开大口地说着，他的神气，就是天塌下来也不过如此。

小张虽然也被吓了一跳，可是他在这班兄弟的中间要算最机智的一个。他镇静地走前一步问道：

“老黄告诉了排长，我们走私漏水吗？”

“……………”

“排长放心！”小张很有把握地说：“这件事情帮咱们穷苦的兄弟都得到一点利益，这些利益，在身上没有分文的大兵是看得和生命一样的重要，难道他们会泄漏吗？经手只有一个人——我的三叔，我担保他就是死了也不敢招出来！”他拍拍胸膛，“如果是他泄出来的话，那么，排长先枪毙我。”

李排长的脾气，小张最明白不过的。他对于这第一次的走私，是在迫不得已的情形下才答应的，第一次做贼的人，羞耻的观念浓厚，最怕给人捉住，也难怪他听师长要来，就神经过敏地吓得手脚无措了。

“但是……为什么师长突然要来呢？难道为了别的事情！”李排长瞧着小张肯定的面孔鬆了一口气说，除却走私漏洞这件事，他是什么都不怕，他有些不好意思刚才那一付尴尬的嘴脸。

“这个……………”小张转了话题说：“我到后面山上看一看。”他握着望远镜走到后边去。

李排长也踱入厢房里喊道：“喂！大家赶快起来！快起来。”

躺在地板上轮班的十几个士兵们纷纷爬起身来，翻着奇怪的眼光，觑着李排长。

李排长对着其中的一个班长说：“小赵，你到江边机关枪巢告诉他们，等一下师长要到这里来，大家注意。”

“是！”班长小赵举一举手就跑出来。

“排长，陈师长要亲来吗？这是为了什么事情呢？”另一个班长老刘问。他是李排长同经过患难的最久同僚。

“还没有弄明白。”李排长摇一下头说。

“唔！……………”老刘正在沉吟，忽见小张匆匆跑进来，喘气吁吁地争着说：

“报告排长，师长来了，只有五个人，骑马。”

“注意！注意！”李排长挥手说。他自己把军帽一拉，走出东厢，一直迎到铁丝网外的红土路上。

路上传来“滴滴达！滴滴达！……”有旋律的急促马蹄声，自远而近。在灌木丛里的转弯处现出了一匹高头枣红色的骏马，上面骑着威武的师长，放着小跑领先走到了，后面紧跟着四名骑马的卫士。李排长行了敬礼。

师长点一点头，他把头一偏，示意卫兵在外边等，大踏步走入营房。

李排长跟在后面，他这时候心里好像十五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地怀着鬼胎。

“李排长，你很辛苦呀！”师长坐在办公桌上的椅子上，笑容满脸地向着站在旁边的李排长说。

“啊！不！师长。”李排长有些受宠若惊迫出一副尴尬的微笑，先鞠了一躬，才拼出这四个字。

“对于缉私的工作，这是非常重要的。”师长的口气变成肃穆了。他翻转炯炯的眼光，望李排长面上扫了一扫。

李排长好像触电一样的微微打一下寒噤。

师长续说：“要是查缉到走私属于：水银，黑金这一类的矿产到敌区，哼！”他以严厉的口气提高声浪说：“这是要马上枪毙的！”

李排长吓出浑身冷汗，倒抽了一口冷气。

“每一条船经过都要严密检查，一点也不要放过。”

“是，是。”

“还有近日情势不大好，敌人若进攻×州，就必须争这条江的据点，三角滩是重要的前哨，要小心提防，有甚么发现，立刻报告上去。”师长和缓下来，他探手从口袋里拿出一包金片牌的洋香烟，取一枝叼在唇上。“李排长，你也抽一枝香烟。”

“谢谢，师长。”李排长接过一枝香烟，赶快先给师长点上火。

师长吸了一口烟，态度悠闲地问：“饭菜好吗？”

“还好，还好！师长。”

“明天我叫副官给你们添一些菜。”

师长说了站起身要走，李排长紧跟着，师长突然回过头来低声地说：

“李排长，今天晚上九点有三条船从这里经过，我叫他们在船上用手电筒打‘十’字的暗号。嗯！放他们过去。”

“是！是！是！”李排长点几下头满口答应了。他心里暗暗地骂道，丢那妈！原来你们更会做。

滴达！滴达！的马蹄声消失在暮霭的黄昏里，背后山冈的

天上，掛滿落霞的紅暈。

李排長轉回營房，東廂里蜂也似地湧出十幾個的士兵和小張、老劉把他圍住了，欣快熱烈地叫了很多句的：“排長！排長！排長！”

李排長用手在額上抹一下淌了出來的汗珠，苦著臉笑了笑地說道：

“你們呀！一直勸我要走私，有賺的錢大家均分，大家快活，殺頭才讓我自己去，這一次險把我吓死了，以後再也不幹了。你們知道嗎？走私資敵是可恥的槍決的罪名呀！”

“排長！我還沒有對你講明白。”老劉很親切拉住李排長，抿著嘴唇傻笑說：“怕甚麼！你看，剛才那個糊塗蛋要是難為排長，早已沒有生命回去了，我們這裡預備八條槍，一下先把他解決，然後咱們大伙兒再作計較。”老劉指著埋伏東廂里實彈的步槍。

“唔！你……”李排長意外地聽到他們預備這一著，不覺咋舌而搖搖頭。他從六斤十二兩的時代，（步槍的重量，表示初入伍。）就屢次經歷過老劉的個性，他知道老劉並不是說笑，而是具有說做就做的傻勁。

“排長，我們是有福大家享，有禍大家當；請你不要怕。上頭的餉銀一欠就是三個月，我們窒得喘不過氣，迫得不幹也得幹！”小張憤慨地說。

“以後嗎？再看機會吧！”李排長把問題推開。又對老劉吩咐說：“你是輪九點班的，有三條師長的船，船上打‘十’的火號，放它過去。”

“是。”老劉答。

勤务兵撑了煤油灯预备开夜饭了。

(二)

太阳从对岸的山巅探出头来，发出千万条光芒的金箭，投射了半边天的白云着火也似地染成红艳的色彩，映射前面滚滚东流的江水，闪烁着耀眼的黄金色底波澜；背面山冈上亦渗上一层的金粉，江上微微飘来阵阵凉爽的清风，喜得许多不知名的鸟儿在树上吱吱乱叫。晨曦穿过了铁丝网很强烈投入营房里，把黝黑的厅上，变成特别的明亮。

厅上坐着李排长，他瞪眼横眉似乎很生气地对着坐在旁边的小张说：

“……昨日师长只说三条船，倒会变成四条，你试想看，其中的一条船是那一个该死的东西，仗着师长的权力偷鸡？”

他愈说愈恼了，他虽然是一个老粗，亦倒有老粗的想法：以师长之尊，命令芝麻大小的中尉排长，那是军人的一句口头禅，叫做：“服从命令为天责”死了也罢了；要是让不三不四的傢伙趁火打劫，对他们浑水捞鱼，这教他如何不光火呢！

小张低着头，前额埋在左手掌里搔着，突然昂起头来说道：

“这个一定是师长的副官幹的。他是师长的亲戚，师长的营私舞弊都要靠他经手，除了他，别人决没有这么大的胆量。”

“不错！一定是这个忘八蛋幹的，他那一种乌鸦叫的谄笑声，谁听了也觉得讨厌；有时倒也摆起臭架子，我就看不上眼。我非给他一点颜色不可！”李排长恨恨地槌一下桌子说。

小张摇摇手劝道：“这个不行。我们如果对他过不去，就会招到许多麻烦来。现在由他去吧，”他握着拳，“等有了机会，冷不防拧他一把……”

日光渐渐缩到门外去，一条人影从铁丝门外走来。

“啊！他来了。”小张说了，站起身来避到后边去。

浮肿的副官走了进来，他背后跟一个提着两大篮蔬菜的勤务兵。他哈哈地先打招呼：

“李排长，你很早啊。”

“副官，你早。”李排长冷冷地说。他现在记起了师长说今日要添菜。

副官狡猾的眼睛眯成一条线，笑了笑说道：“李排长，师长叫我送些菜给你们，哈哈！你们很好福气。”

“谢谢你，又给师长破钞了。”

勤务兵把篮子里的东西搬到桌子上，就跟副官回去了。

桌子上除了十多条的小鱼外，只有大白菜，豆腐干。李排长非常看不过眼，嘴角挂住一丝轻蔑的冷笑，鼻孔里不住地：

“哼！哼！”

小张，老刘从后面走出来。

“唉！你们来看看，副官这个吝啬鬼，给我们添甚么菜来，恐怕是添到他的荷包里去！不添也罢了，省得老子生气。”李排长忿忿地说。

小张，老刘检查了一下，依照老刘经验的估计“这些大约可值美元七毛钱，要添四十多个人的菜，老实太荒唐了。”

勤务兵从后面端出一大木盘热腾腾的山芋与一壶茶来，顺手把这些菜蔬搬到厨房去。

他们三个人围着吃早餐，大块的山芋尽向嘴里送，风捲残云般一下子就把木盘里的东西扫得干干净净。

“所以我说呀！要他添菜做什么呢？师长幹得，难道我们

就幹不得。”老刘抹抹嘴说。

“又要走私吗？”李排长绉绉眉说：

“这个别提了。昨日那一场虚惊，我再仔细想过：以后还是大家困难一点洗手别幹才好。咱们每天在生与死的界上过惯了，我对‘死’应该是不怕的，譬如我们跟从前一班兄弟一样，死在敌人枪尖上，那是军人负起保家卫国的责任，属于光荣的牺牲，一点也没有遗憾；相反地，若因为不道德的走私，无耻的危害自己国家而受到公正判决的死刑，我老李将会如何的追悔。”他顿一顿喝了一口茶，“师长走私，我们管不着，由他去吧。”他坦白地说出他的一份道理。

“走私不道德，话却要分别说：如果我们这个政府是好的，真肯替民众做事的，为的是国家的利益，杀了头，我们也不肯做这勾当；可是现在这些政军大员一团糟，有几个真能公忠尽职的呢……

他们凭着权力，横行无忌，却要我们在生死边缘上讨生活的大兵供他们剥削，这又有甚么道德可说。譬如师长尽量地走私，而凭着排长片面的奉公守法，这种忠贞对于国家会发生作用吗？”

小张微笑地发出满腹的牢骚。他最爱戴李排长，也最佩服他的忠勇，惟有对他的爱国论目为迂腐听不入耳。

“……”李排长无话可说。

“大官大走私，大舞弊；我们为甚么不可以小走私，目的只求以救济咱这一群饿不死的兄弟们；这不是最光明正大不过的事吗？”老刘拍拍胸膛痛快地说。

小张接着说：“他们当大官儿的，从水陆到天空，那一天不把金条鸦片运走，政府呢？一只眼开，一只眼闭，就少见认

真办理过。这班人发了财，倒给社会製造更多的罪恶，排长忠贞为国，就别让师长派船私运了。”

老刘瞧一瞧李排长，看他仍是一副左右为难的面孔，便又亲切地说道：

“自我们当了大兵的时候算起，这四五年来，一些兄弟们就只剩咱二三个人，死了不算，那些半生不死残废的也从来没听见政府抚恤过，是多么的不幸呀！前线出生入死不必说，退守后方又要遭受敲刻粮饷的困苦，好容易今天轮到这个扼守江边的美缺，只要肯卖点关子，大家就过得一刻的舒服了。可是这样的事你又偏偏不要幹，真的忍心看这些可怜的兄弟挨饿吗？”

李排长静静地听他俩的一吹一唱，而以老刘最后一段的伤心话使他想起前线的生活，记起已经阵亡或已经残废的部下，他深深受到感动了。他热爱国家，也热爱他共同生活在一条阵线上的兄弟们，两条相同的热爱，竟会变成对立的，矛盾的对象。他把这对象投在脑里，把它分成了战区，苦苦地追寻统一，终於现实战胜了意志。他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说道：

“唉！好啦，再幹就再幹，大家乐一乐就好，别幹得太多，这是必须始终遵守的。我们试试看，乾脆地一条船要他一百八十块美钞……”

要说李排长意志容易动摇，似乎冤枉了他，老刘小张所说的都是实情的事，无从说服他们，倒反被他们把自己说服了。

(三)

“在这十多天，我们卖关子抽到一些油水，不过是微不足道的一点罢了，这是不怕的，可是师长的呢，他每天教副官来

关照我们，五条十条船整批大量运到敌区去，这教我们怎不担心呢；他这种不顾死活大胆的作风，不见得全部是师长所为吧，副官乘机大大玩了一手，他们以为有一天事只向我们身上推，我们準定完了。所以我们利用副官瞒着师长营私的机会，弄一张護身符，以备将来的退步。现在……………”

“小张说得很对，我们今晚就决定照着办吧！”李排长点了几下头说。

会议结束，小张，小赵，老刘走出办事厅。

晚上：

初秋的月儿羞怯怯躲在云端里，透出灰白色的光彩，把对岸黑压压的山影倒掛印在镜子也似的江水里。微微的凉风，不停地带走地上白天残留的热气。

江的上流飘下十多只单篷的木船来，它们荡破平滑的水面，濺开层层连漪。领先的第一条船上射出手电筒的光，在远远就画着圆圈暗号，缓缓地驶近三角滩。

“检查！驶近来！”沙滩上的守军发喊，五六道手电筒强烈的白光一齐射到船头上。

“我是副官，已经告诉李排长了。”

站在船头上的人答。船继续向前行，手电筒光依旧打圆圈。

“快拢上来，不然就开枪！”

跟着就是一声长长的警笛吹响了——这是开动机关枪的预备号。

十多艘的船只得一齐拨转头来拢到江堤边。

“你是甚么东西，违抗李排长的命令！”副官怒冲冲地跳到沙滩上。

小张不睬，他先计点一共十七条船，然后冷冷地说道：

“十七条，这么多！李排长吩咐十条船就放过去，多一条都不。”

“赫！赫！真是岂有此理！李排长呢？快叫他来！”副官咆哮地喊。

“到营房里见他去！”

副官没法，三步当两步走，跑入营房，连声叫喊着：

“李排长！李排长！”

李排长安详地躺在帆布床上装睡。他先让副官叫着摇撼着一阵才装着朦胧甦醒的样子，揉了一下眼睛说道：

“睡了又来吵！”他翻身起来看着副官那一副紧张又带焦急的面孔。“做什么来呢？”

“唉！李排长，你的部下不肯放我的船过去，真真该死，这不是反了吗？快来，赶快来！”他拉李排长的手就想要走。

班长小赵跟后走进来，站在副官的背后向李排长比一比手。李排长慢吞吞地问副官道：

“唔，是几条船？”

“是……十……七条，这个……这是后来师长再添上的，这是师长的命令！”

李排长望着小赵微颌了一下。

小赵走上前一步举手说道：

“报告排长！一共十七条船。”

“十七条船。这个数目太多了，师长的手令呢？”李排长回过头来问副官。

“唉，还用什么手令，也不是一次两次的，师长吩咐的还不够吗？”

“这个……没有手令不行。”李排长沉吟一会儿说。

“只这一次，下次就用手令好不好！”副官有些恼了。

“……”李排长摇摇头。

“哼！哼！你！你这个人，一些都不肯通融，要认真，以后就认真到底！还是看远一点好，别要后悔！”

“……”

“真地不放！好！”副官跺跺脚，气忿忿地，翻身头也不回走出去。

李排长心里有点害怕起来，要不是小张那一篇危词强而有力地支持着他的计划，而对方又是非常卑鄙的副官，他真的想放弃了。

副官走到红土路上又折转回来，似乎这一下怒气平静许多了。他说道：

“李排长，明日补一张手令给你，这总可以了。”他看用硬吓不倒李排长，改变战略用软了。

“不！”李排长胆子陡壮了起来。

“路很远，又黑暗，我怕，求求你。”他低声下气的恳求。

“你不是有手电筒吗，我再叫一个士兵跟你去。”

副官没得说了，他明白再说也是徒然的，硬软工夫都用过，不发生丝毫效力，只好垂头丧气地走了。

月亮鑽出了云层，露出七分圆明澄澄的清辉，渐渐向西斜下去。那边遥远的村落，依稀传来“喔！喔！喔”一阵公鸡的啼，天气显得凉凉的有点冷。副官却跑得满头大汗来了，李排长还躺着等他。

“李排长，拿去吧，师长的手令。”他那肿胀的两颊，浮

起一丝苦笑，把一张字条向李排长手里一塞。

李排长接了字条，走到灯下展开看。上面潦草的写了两行手笔字：“手令李排长，十七艘船放行。×年×月×日署。”下边盖着一枚朱红色方形的印，是篆体的“陈××印”四个字。他心里暗想：这十七条船，师长占了十条，其余的就是这位贪婪的副官瞒着私捞的，胆子不可谓不大。倒也难为他，很容易弄到师长的私章，盖了一张假手令。事实上，以师长私章盖上纸条上所写的字，仍不失为有价值私运的铁证，小张的计划也只希望达到这一点。他恭顺地说道：

“是！是！我们这就去！”

李排长陪伴副官到江边。班长小张与船上的两个商人闲聊天，连忙向李排长严肃地说道：

“张班长！十七条船全部放行。”

“是！是。”张班长答应了，回过头来客气地传话道：“周老板，郑先生你们可以走了，累你久等。”

“谢谢！”

月亮被一片黑云盖住，三角滩前面的潮水已退到沙滩下去了，江面恢复湍急的波澜，深夜的寒风吹得人们发冷噤。顿时江边上响着杂乱“咽 爱！咽 爱！”的舟楫声，十七条船像一群的鸭子顺着江流溜过，一霎那无影无踪了，沙滩上呈显着黎明之前的冷清与静寂。

(四)

偷运！偷运！愈来愈猖獗的偷运。

陈师长切切实实捞了一大笔，当然副官也捞它一小笔，惟有李排长这老粗还是两手空空和以前差不多：他老是死硬地节

制小张们，何况背后又有几十名共同分润的士兵；他们过惯军队生活的人，每一分钟都生存在生与死的一线之间，没有钱就瞧山芋杂粮，有了钱当然也不会剩余的，大家只图眼前的快活。正当幹得皆大欢喜，美梦沉酣的时候，突然被一响的焦雷惊醒了。陈师长刚刚两个晚上没有偷运，军长却以“召李排长到部训话”的环套把他拘留了。

当晚，军长陪中央的专员审问李排长。一叠的陈师长用私章发出的手令由李排长亲交到专员的手里，专员还露出笑容地说道：“李××，你很尽责，保存这些陈师长偷运的证据，你还有功呢！”

陈师长也被拘留了，之后，跟着又拘了几个三角滩的士兵，以毒刑分别拷问；可是他们全部一口咬定陈师长和副官，别的话宁死也没有漏出一点口风来，算没有辜负同祸同福的话。过了几天，奇怪的事发生了，偷运的主犯陈师长却无罪省释了。

一个初冬的早晨，李排长被一位武装卫兵带上了汽车，司机开足马力向郊外驶去。呼呼的西北风卷入车厢里，寒冷得使人发抖。

李排长穿一袭薄绵的军衣，两手股上反缚着，这使他心里茫然乱地觉得今早这一种举动很突兀，他犹豫了一下，就觑着坐在对面那位态度和藹的卫兵笑了笑搭讪道：

“老哥贵姓呀？当甚么职？”

“我姓陈，特别卫士队队副。”

“陈队副，”李排长微笑点点头。“现在我们要到那里去？”

“这个……”陈队副略一沉吟说道：“等一会就知道了。”

李排长听这口气有些不妙，加上刚才两手股的被绑，他脑

里突然闪过了一种可怕的想像，他偏着头望陈队副做了一个眼色说：

“要做了吗？”

“……”

陈队副微笑地不置答，没有反对就等於默认了。

“唉，服从命令为天责。”李排长微笑地说。他明白这一回事干什么来的，他的命运将近终点了，他忽然觉得一阵悲伤地淌出一点的眼泪，可是又赶快使劲把头向右一顿，让迎面吹来浩浩的风把它拂掉，他埋下头冥想在这仅有短促的时间里他自己应该要做的事情。

“李排长，府上在那里，家里有些什么人？几时入伍的？”陈队副有意无意地反问。

李排长悻然地抬起头来答道：

“我的家在福建晋江，只有年老的爸妈，有一位哥哥在南洋谋生。我是七七事变那一年晋江的志愿兵，那一次连我只有三名，保长们热烈地欢送我们……！”

一个快要遭受被执行死刑的人，唱着曲终人散的悲调，对于往事光荣的回忆，无异把一支利剑刺透了他的心腔，使他痛苦得说不下去。

“戛！”汽车停下来，陈队副带李排长下车，走了一百多步就站住了。眼前是一带浓鬱的森林，蔚蓝色的天空里，飘着几朵轻鬆的白云，仁慈的太阳把温暖的光爱抚寒冷的大地。

陈队副客气地说道：

“李排长，我听师部的老黄说，你是一位好男儿，对待一班兄弟都很好。”他顿了一顿，“不过，现在我的任务，你也

已经明白了，你想想有甚么未了的事要我代劳吗？”

“唔！老黄吗！你们既然相识，这就更好了。”李排长挣扎着右手在裤袋里拿出一个名贵的袋錶，和十一块钱的美钞来。他续说：“这些美钞，请你老哥收下来买酒吃：这个袋錶是家父送给我的纪念品，托你交给老黄，请他转交给三角滩的班长老刘，等到和平之后，想法把这件纪念品连同我在营里穿的旧衣裳送到我的家里去；如果家父他老人家还健在的话，顺便告诉，使他知道我……”他抽咽了。

陈队副郑重地接了袋錶和美钞，又向他问道：“那一个老刘呢？”

“这个，老黄就知道的。老刘和我是××会战时同一排中仅存的两个人；反攻××一役，我打死了三个鬼子才救了老刘，后来我大腿上穿了一个大窟窿又亏老刘救了我；大家都是经过患难的老友，他没有死，总有一天会完成我的付托。”李排长摇摇头，他的英勇的往事又讨厌地涌上了脑际。“唉这些事你问老黄，他就会很仔细地告诉你，就只这件事拜托老哥代我转达。如今没有别的事了，请你执行任务吧！不过，恳求你做得好些。”（拣要害下手，以免多受痛苦的意思。）

李排长没有半点留恋地说着，事实上也不容许他再留恋了，他在这人生大舞台上准备演最后一幕的下场戏。

“李排长，请你转过身去。”

陈队副说了，从腰间拔出手枪向他老李的脑后轰去。

“拍拍！”李排长向前一仆，似乎很痛苦地翻转身，鲜红的热血从嘴巴鼻孔汨汨地涌出来，蹬蹬腿，很快就往天堂找他的已经阵亡的部下去了。

林间传来“哑！哑！”几阵被枪声惊起的老鸦乱叫；冬天可爱的阳光，被一片浮云遮住了，显得阴冷了许多；一阵风吹了周遭焦黄的茅草荒蒿，似乎都低了头，发出哼！哼！低沉的叹息。

（一九五五年二月二日）



編 後 記

杨守默（杏影）先生逝世不觉已快要六年了。我们虽然在心里纪念着他，可是我们觉得心里的纪念是不够的，总应该有一点点什么表示。开追悼会，出纪念特辑，不要说现时没有这个条件，即使有，这样做也是不符合杨先生生平不爱出风头的风格的。后来我们想到，从杨先生生前花了许多心血在上面的《文风》和《青年文艺》中选出一些佳作来编辑成册，一方面让后来者得见杨先生的劳绩，一方面让这些好的作品不致於尘封湮没，该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这就是《文风丛书》的出版缘起。我们的计划是打算出版小说集若干册、散文集若干册、诗歌集若干册，工作进度将视读者的反应和环境的许可而定。

在读这些十几年前的作品，好像和久别的老友重逢，是一件快乐的事。可是想到杨先生当年编这些副刊，孜孜不倦十几年如一日，而如今物存人亡，却不免有几许感慨！

登在《文风》和后来的《青年文艺》上面的作品都是有水准的作品，要每一篇都选录自无可能，取舍之间，便只凭编选者的主观。这套丛书既是纪念性质的结集，不必像“大系”那样要有代表性，这种比较主观的编选法应该是容许的吧。编选时的另一个准则是：已经见于单行本里的作品一律割爱。可是由於编选者的涉猎范围有限，重复或许是免不了的，那只好算

作例外。

由於种种原因，事前既无办法和作者们联络到，徵求他们的同意，书出后，尚望作者们来信联络，以便寄赠书本，並致谢意。

李 向

（一九七二年九月廿一日）





新書預告

「风暴：散文一集」是继「查米：小说一集」之后将与读者见面的一个散文结集，所收的廿多篇作品都曾在五十年代初期的「文风」副刊上发表过。执笔者有文艺界前辈，也有初露头角的文艺青年，来自各个行业和阶层。风格上因此形成多姿多彩、百家争鸣的局面。老前辈的凝练成熟和青年人的朝气蓬勃相得益彰。而生活气息浓厚更是本集的一个特色。





M \$ 1.30

**Published & Printed
in
Singapore**